

2019~2020年 主日讀經採用甲年・平日讀經採用雙數年

天主教羅馬禮禮儀日曆

香港教區 及 澳門教區適用



畫作：慈悲耶穌

耶穌基督是天主慈悲的化身；

他的慈悲要在黑暗中照耀，並要戰勝仇恨和邪惡的勢力。

繪畫者：德詩雅修女 Sr. Marie-Anastasia, C.B.



主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除非經過我，誰也不能到父那裏去。（若14:6）

我若望，在一個主日，在神魂超拔中，聽到在我背後，有一個大聲音，好似號角的聲音說：「我是元始，我是終末，我是生活的。我曾死過；可是，看！我現在卻活着，一直到萬世萬代。我握有死亡和陰府的鑰匙。」（默1:10, 17-18）

我們既有如此眾多如雲的證人，圍繞着我們，就該卸下各種累贅，及糾纏人的罪過，以堅忍的心，跑那擺在我們面前的賽程，雙目常注視着耶穌；他是信德的創始者和完成者；他為那擺在他面前的歡樂，輕視了凌辱，忍受了十字架，而今坐在天主寶座的右邊。你們要常想，耶穌所以忍受罪人對他這樣的叛逆，是怕你們灰心喪志。你們與罪惡爭鬥，還沒有抵抗到流血的地步。（希12:1-4）

前言

天主教會羅馬禮有其「通用日曆」，但每個教區按其需要，在羅馬禮「禮儀年曆總論」所列明的原則下，仍可有各自的專用日曆。

這本全中文的《天主教羅馬禮禮儀日曆2019-2020年》，包括了香港教區的專用日曆，以及自2018年起，應澳門教區邀請，所加入的澳門教區專用日曆。

本書的羅馬禮通用日曆部分，取材自：*Ordo: Missae Celebrandae et Divini Officii Persolvendi (secundum Calendarium Romanum Generale), pro anno liturgico 2019-2020, C.L.V. Edizioni Liturgiche, Roma (*簡稱拉丁 *Ordo 2019-2020)* 及 *Order: For the Celebration of Mass and the Liturgy of the Hours (according to the Roman General Calendar), liturgical year 2019-2020, C.L.V. Edizioni Liturgiche, Roma (*簡稱英文 *Order 2019-2020)*，並作全面校勘。

這《天主教羅馬禮禮儀日曆2019-2020年》（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適用）是天主的恩賜，以及許多兄弟姊妹勞心勞力的成果，謹此致謝。

願天主降福使用這日曆的兄弟姊妹，使我們藉每日的禮儀，蒙受基督的聖化，步武聖賢，邁向永生的幸福。

主佑中華！
彼此代禱！

教區禮儀委員會辦事處 謹識
2019年9月8日 聖母誕辰 (慶日)

目錄

2019-2020年「逾越節慶期」及其他慶節日期 · · · · · 1頁

禮儀日優次表 · 2頁

可舉行任選彌撒一覽表 · · · · · · · · · · · · · · · · · · 4頁

禮儀日曆通則 · 6頁

多個慶節相遇時的處理 · · · · · · · · · · · · · · · · · · 8頁

舉行彌撒的各種方式 · 9頁

彌撒某些部分應注意事項 · · · · · · · · · · · · · · · · 11頁

選擇彌撒經文 · 13頁

選擇各種「求恩」和「敬禮」彌撒經文 · · · · · · · · 15頁

婚禮彌撒 · 17頁

亡者彌撒 · 18頁

時辰頌禱禮（日課） · · · · · · · · · · · · · · · · · · · 20頁

日課經文的安排 · 21頁

以較低程度來慶祝的紀念日 · · · · · · · · · · · · · · · 25頁

補贖日 · 26頁
有關彌撒獻儀 · 27頁

將臨期 · 28頁
聖誕期 · 39頁
主顯後常年期 · 52頁
四旬期 · 68頁
聖周 · 85頁
復活期 · 101頁
聖神降臨後常年期 · 126頁
2020年11-12月將臨期 · 188頁

主基督降生人間的日曆 · · · · · · · · · · · · · · · · · · · 190頁
宣告逾越節慶期 · 192頁
引用聖經書目簡字表 · 194頁

當守的法定節日

香港教區：當守的法定節日是所有主日，及十二月廿五日耶穌聖誕節。

澳門教區：當守的法定節日是所有主日、十二月八日聖母無玷始胎節、十二月廿五日耶穌聖誕節，及一月一日天主之母節。

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主顯節、耶穌升天節、基督聖體聖血節，移於主日慶祝。(參看拉丁版 Ordo 2019-2020, 3, 47-49, 108-111, 118-120頁及英文版3, 50-52, 121-124, 133-135頁)

《天主教法典》1246條

1項－根據宗徒的傳統，為紀念逾越奧蹟的主日，應在整個教會內，首先奉為當守的法定慶節。同樣當遵守者，有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聖誕節、主顯節、耶穌升天節、基督聖體聖血節、天主之母節、聖母無玷始胎節、聖母蒙召升天節、聖若瑟節、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諸聖節。

2項－但主教團，經由宗座的批准，得將某些當遵守的慶節取消或移至主日。

縮略表

為所託付的子民奉獻彌撒（為教友獻祭）

堂區主任就職後，每主日及教區內的法定節日，應為所託付的教民奉獻彌撒；如果堂區主任合法被阻無法舉行彌撒時，可由另一位司鐸在同一日奉獻，或由他本人在其他日子奉獻。(《天主教法典》534條1；拉丁版 Ordo 2019-2020, 12-13頁；英文版 12-13頁)

祭衣顏色



白/金色祭衣



玫瑰紅色祭衣
(將臨期第三主日〈喜樂主日〉及四旬期第四主日〈喜樂主日〉)



綠色祭衣



紫色祭衣 (將臨期)



紅色祭衣



深紫色祭衣 (四旬期)



2019年 香港教區聖油彌撒

2019-2020年「逾越節慶期」及其他慶節日期*

將臨期首主日	12月1日
聖家節	12月29日
主顯節	1月6日
主顯節可移於主日：	1月5日
主受洗節	1月12日
聖灰禮儀日	2月26日
逾越節（復活主日）	4月12日
耶穌升天節	5月21日
耶穌升天節可移於主日：	5月24日
五旬節	5月31日
天主聖三主日	6月7日
基督聖體聖血節	6月11日
基督聖體聖血節可移於主日：	6月14日
耶穌聖心節	6月19日
基督君王節	11月22日

主日讀經採用甲年
平日讀經採用雙數年

常年期

2020年常年期共有33周 (省去常年期第八周)。

主顯後常年期：四旬期前共有7周：由1月13日(主受洗節(慶日)後星期一)開始，直至2月25日(聖灰禮儀日前一天)。

聖神降臨後常年期：五旬節後，常年期恢復於6月1日(五旬節後星期一)；採用第九周。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3-4頁

禮儀日優次表*

（《禮儀年曆總論》59）

（一）節日

1. 救主受難和復活的逾越節三日慶典（聖周四黃昏主的晚餐彌撒，至復活主日第二晚禱）
2. 耶穌聖誕節、主顯節、耶穌升天節、五旬節主日
   將臨期主日、四旬期主日、復活期主日
   聖灰禮儀日
   聖周平日（星期一至星期四）
   復活節八日慶期
3. 通用日曆中主基督的節日、聖母及聖人的節日
   追思亡者日（11月2日）
4. 專用日曆中的節日（依下列優次）：
   4.1 地方或城鎮的主要主保節[1]
   4.2 聖堂本身的奉獻日或奉獻日周年紀念
   4.3 聖堂本名主保日
   4.4 修會之本名主保，或會祖，或主要主保日[2]

（二）慶日

5. 通用日曆中主基督的慶日
6. 聖誕期主日及常年期主日
7. 通用日曆中聖母及聖人的慶日
8. 專用日曆中的慶日（依下列優次）：
   8.1 教區的主要主保日[3]
   8.2 主教座堂奉獻周年紀念日[4]
   8.3 地區，或省，或國家，或其他大地區的主要主保日[5]

---

1 修會會士亦應舉行。

2 這些日子，只應有一個作為「節日」列於日曆中；其他日子只作「慶日」。如會祖只是真福，則以「慶日」紀念。（《專用日曆指引》12）

3 為了牧靈理由亦可當作「節日」慶祝（《專用日曆指引》8, 9）。修會會士亦應慶祝。

4 修會會士亦應慶祝。

5 為了牧靈理由亦可當作「節日」慶祝（《專用日曆指引》8, 9）。修會會士亦應慶祝。

8.4 除上述4.4項所述者外，修會或會省的本名日、會祖或主要主保日

8.5 個別教會專有的其他慶日

8.6 教區或修會專用日曆中的其他慶日

9. 自12月17日至24日在內的將臨期平日

聖誕節八日慶期

四旬期平日

（三）紀念日

10. 通用日曆中的必行紀念日

11. 專用日曆中的必行紀念日（依下列優次）：

11.1 地方、教區、地區或省、國、較大地區、修會及會省的次要主保日

11.2 個別教會專有的必行紀念日

11.3 教區或修會專用日曆中的其他必行紀念日[6]

12. 自由紀念日[7]，遇到自12月17日至24日在內的將臨期平日、聖誕節八日慶期、或四旬期平日，按《羅馬彌撒經書總論》及《日課總論》所述原則(見《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僅可念該紀念日的集禱經，其餘經文應按照當日彌撒。

同樣原則，「必行紀念日」遇到四旬期，僅可按「自由紀念日」的方式舉行。

（四）平日

13. 自將臨期開始至12月16日在內的將臨期平日

自1月2日至主顯節後星期六在內的聖誕期平日

自復活節八日慶期後星期一，至五旬節主日前星期六在內的復活期平日

常年期平日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5-7頁

---

6 在任何保存某聖人或真福遺體的聖堂或小聖堂內，應舉行該聖人或真福的紀念（必行紀念日）。（《專用日曆指引》11）

7 專用日曆中的紀念日，優先於通用日曆中的自由紀念日。（《專用日曆指引》23c）

可舉行任選彌撒一覽表*

1	當守的法定節日 (見《天主教法典》1246 § 1)	任1－ 思1－
2	將臨期主日、四旬期主日、復活期主日	任1－ 思1－
3	聖周四、逾越節三日慶典	任1－ 思1－
4	非當守法定節日、追思亡者日（11月2日）	任1－ 思1＋
5	聖灰禮儀日及聖周一、二、三	任1－ 思1＋
6	復活節八日慶期	任1－ 思1＋
7	聖誕期主日、常年期主日	任1＋，任2－ 思1＋，思2－
8	慶日	任1＋，任2－ 思1＋，思2－
9	自12月17日至24日的將臨期平日	任1＋，任2－ 思1＋，思2＋
10	聖誕節八日慶期	任1＋，任2－ 思1＋，思2＋
11	四旬期平日	任1＋，任2－ 思1＋，思2＋
12	必行紀念日	任1＋，任2＋ 思1＋，思2＋
13	12月17日前的將臨期平日	任1＋，任2＋ 思1＋，思2＋
14	從1月2日始的聖誕期平日	任1＋，任2＋ 思1＋，思2＋
15	復活期平日	任1＋，任2＋ 思1＋，思2＋
16	常年期平日	任1＋，任2＋，任3＋ 思1＋，思2＋，思3＋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4-15頁

符號說明

任選彌撒包括「典禮彌撒」(如堅振聖事彌撒、婚禮彌撒、發願彌撒等)、「求恩彌撒」、「敬禮彌撒」以及「追思彌撒」。

任1 = 典禮彌撒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2)，及遇有嚴重需要或為牧靈神益，由主教指令或許可後，所舉行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

任2 = 如有真正需要或為牧靈神益，由堂區主任或司祭本人裁定，所舉行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6)

任3 = 為信友的虔誠，由主禮司祭所選的「求恩彌撒」及「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5)

思1 = 殯葬彌撒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0)

思2 = 喪禮追思彌撒：接到逝世消息後、安葬日、逝世一周年紀念日的追思彌撒。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思3 = 平日追思彌撒。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思1、思2禁止時，思3也禁止。

＋：許可

－：不許可

禮儀日曆通則*

禮儀日

1. 天主子民藉着禮儀的慶祝，特別透過感恩祭及神聖日課，聖化每一天。

   禮儀日的計算是從子夜到子夜，但主日及節日，則從前夕黃昏開始。(《禮儀年曆總論》3)

主日

2. 教會在一周的第一天，慶祝主基督死而復活的逾越奧蹟，稱之為「主的日子」或「主日」。這是由宗徒們傳承下來，源自於基督復活的日子。因此，主日既是最元始的慶節，應視為所有慶節之首[1]。(《禮儀年曆總論》4)

   因着「主日」顯著的重要性，「主日」的慶祝，僅讓位給通用日曆中的「節日」或「主的慶日」。

   但將臨期、四旬期和復活期的主日，將優先於所有「主的慶日」和所有「節日」。這些慶節遇到將臨期、四旬期和復活期主日時，將移於下星期一，或最近的自由日[2]。(《禮儀年曆總論》5)

節日(*Sollemnitas*)

3. 在禮儀年曆中，節日是極重要的日子；節日由前夕的第一晚禱開始。有些節日，甚至在前夕，有守夜彌撒，可供使用。(《禮儀年曆總論》11)

慶日(*Festum*)

4. 慶日是在當日慶祝，並沒有第一晚禱；不過，通用日曆中主的慶日，若遇上常年期和聖誕期的主日，便取代主日的禮儀，並配上第一晚禱。(《禮儀年曆總論》13)

---

1 參《禮儀憲章》106。

2 1990年4月22日聖禮部示：*Notitiae* 26, 1990年。

紀念日

5. 紀念日可分為必行或自由紀念日。它們是在平日慶祝，但要與《羅馬彌撒經書總論》及《日課總論》的準則相配合。

   必行紀念日，若遇上四旬期平日時，只可以自由紀念日慶祝。

   若同一天出現多個「自由紀念」時，只可以慶祝其中一個，應省略其他。(《禮儀年曆總論》14)

常年期星期六

6. 若常年期的星期六，沒有必行紀念日時，便可自由舉行紀念童貞榮福瑪利亞（自由紀念）。(《禮儀年曆總論》15)

平日

7. 主日以外的日子，稱為「平日」。按個別日子的重要性，有不同的慶祝。(《禮儀年曆總論》16)

特別祈禱日(*Rogationes*)及四季齋期 (*Quattuor Tempora*)[3]

8. 教會慣常在特別祈禱日*(Rogationes)*，及「四季齋期」(*Quattuor Tempora*)，為全人類的需要，尤其為大地及人力勞動的出產，向上主祈求，並公開謝恩。

   為使「特別祈禱日」和「四季齋期」，適應於不同地區，及按照當地人民的不同需要，主教團可為此安排有關時間及舉行方式。

   有關當局，可為舉行時間長短，及在年中如何重複，視各地情況，定下細則。(《禮儀年曆總論》45-47)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8-9頁

---

3 「四季齋期」早已見於第五世紀的羅馬。
信友在每季開始時，特別守齋退省，準備進入新的季節。
傳統上，「四季齋期」的日子是：
冬季齋期：將臨期第三主日後星期三、五、六
春季齋期：四旬期第一主日後星期三、五、六
夏季齋期：五旬節主日後星期三、五、六
秋季齋期：聖神降臨後第十七主日後星期三、五、六
在這些日子裏，教會鼓勵信友祈禱守齋。

多個慶節相遇時的處理*

1. 如果**多個慶節在同一天相遇**，便按「禮儀日優次表」之優次舉行。(《禮儀年曆總論》60)

2. 若**「節日」被阻**，便移於最近之自由日，惟須按照「禮儀日優次表」1-8項之優次。(《禮儀年曆總論》60)

   若「節日」被將臨期主日、四旬期主日，及復活期主日所阻，則移於下星期一，或最近之自由日。

   若「節日」被「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或「復活主日」所阻，則移於「復活期第二主日」後最近的自由日。(1990年4月22日聖禮部示；*Notitiae* 26, 1990年，160)

   其他**「慶節」被阻**，則在該年省略。

3. 若**當日「晚禱」與明日慶節的「第一晚禱」相遇**，則按「禮儀日優次表」之優次舉行。

   若當日和明日的慶節同等，則舉行當日的晚禱。(《禮儀年曆總論》61)

例外

4. 為了牧民益處，可將信友熱衷慶祝的平日慶節，而該慶節，按「禮儀日優次表」，是優先於常年期主日的，移於常年期主日舉行，並可於所有彌撒採用該慶節的彌撒經文。(《禮儀年曆總論》58)

   (罕見的情況，即兩個必行紀念日遇上同一日，則兩者在該年任選其一。（禮儀聖事部1998年12月8日通告，Prot.n. 2671/98/L))

   (每年五旬節 (聖神降臨) 後星期一是教會之母必行紀念；這紀念優先於其他聖人或真福的紀念。(禮儀聖事部2018年3月24日通告))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0頁

舉行彌撒的各種方式*

主教主持

1. 在地方教會裏，主教由司鐸團(*Presbyterium*)、執事及平信徒輔禮人員圍繞着，並在天主神聖子民完全而主動的參與下，所舉行的彌撒，具有重大意義，應居於首要地位。因為在這樣的慶典中，教會的面貌才能彰明較著。(《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12)

堂區彌撒

2. 任何團體，尤其是堂區團體所舉行的彌撒，應格外受到重視，因為它於此時此處，體現(代表*repraesentet*)普世教會。這一特點在團體的主日彌撒中，更是如此。(《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13)

「修會會院彌撒」或「團體彌撒」

3. 有些團體舉行「修會會院彌撒」(*Missa conventualis*)或「團體彌撒」(*Missa communitatis*)，作為他們每天「日課」(*Officium*)的一部分，這些彌撒佔有特殊地位。雖然這些彌撒沒有任何特殊方式，但極宜以歌唱方式舉行，尤其應由全體成員參與，不論他們是修會會士還是詠經團團員(*canonicus*)。為此，在這類彌撒中，各人應按所領的聖秩或職務而各盡己責。

   所有毋須為信友的牧靈神益，而個別獻祭的司祭，應盡可能在這彌撒中共祭。此外，屬於該團體的所有司祭成員：包括要為信友個別獻祭者，都可在同一天的「修會會院彌撒」或「團體彌撒」中共祭。(《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14)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1-13頁

共祭彌撒

4. 共祭彌撒更恰當地表達出基督唯一的祭獻和司祭職。每當教友主動參與，尤其由主教主持的共祭彌撒時，就更能突顯天主子民的團結合一。

   共祭又能顯示並增強司鐸間的情誼。所有司鐸，由於共享同一個司祭聖秩，及分擔同一的司祭使命，都彼此結下了密切的弟兄關係。

   除非由於教友的需要(固然常要以教友的益處作首要考量)，而不能共祭；因此，在不剝削司鐸可以個別舉行彌撒的權利下，司鐸們以此卓越方式共祭，是最適宜的，尤其在司鐸的團體當中，在定期的司鐸聚會時，或在類似情況下。

   在團體中共同生活的司鐸，及在同一聖堂服務的司鐸，要樂意歡迎到訪的司鐸，一起共祭。因此，只要不礙於牧靈需要，或有其他合理原因，長上們應安排和鼓勵共祭。
   (《聖體奧蹟訓令》1967年，47)

為所託付的子民奉獻彌撒（見*vi*頁）

前一天晚上提前舉行的慶節彌撒

5. 無論在慶節本日或前夕，參與任何地方舉行的天主教彌撒者，即滿全參與彌撒的誡命。
   (《天主教法典》1248條1項)

   為滿全主日或法定節日本分，而安排的前夕黃昏彌撒，應充分包括主日及節日彌撒的元素：講道、信友禱文，並鼓勵以歌唱方式舉行，使會眾充分參與。(參閱《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15-116)

   選擇彌撒經文的總則，是優先選用信友有法定義務參與的彌撒，而不管兩個相遇之慶節的優次。(聖禮部，*Notitiae* 20，1984年，603)

   同樣地，當與會眾一起舉行晚禱時，可不管一般準則，舉行與黃昏彌撒一致的晚禱。(聖禮部，*Notitiae* 20，1984年，603)

彌撒某些部分應注意事項*

牧靈者應該注意，在禮儀行為中，不僅要遵守法律，為有效及合法舉行禮儀，而且更要使信友有意識地、主動地、實惠地參與禮儀。(《禮儀憲章》11)

舉行感恩祭，就如所有禮儀一樣，取用有形的標記，以培養、增強，並表達信德。所以要特別注意：應選擇並採用教會所提供的方式和要素(*elementa*)，按照人們和地區的情況，使信友更能主動地、完備地參與，並能獲得精神效益。(《羅馬彌撒經書總論》20)

1. 在主日(將臨期、四旬期除外)、節日(*sollemnitas*)、慶日(*festum*)、聖誕節八日慶期，及復活節八日慶期，以及其他較隆重的特殊慶典，應唱或念「**光榮頌**」。(《羅馬彌撒經書總論》53)

2. 一台彌撒只念一篇**集禱經**、**獻禮經**及**領主後經**。

   為特殊需要或周年紀念的祈求，應用於信友禱詞。

3. 《**平日讀經集**》，為整年每周每天，提供了要誦讀的聖經；這些聖經通常在指定的日子誦讀，除非遇上節日或慶日；此外，在新約聖經內的聖人之紀念日，也選用提及該聖人的讀經。

   為特殊團體舉行的彌撒，司祭可以選讀更適合這特殊情況的聖經章節；但應從准用的《讀經集》中選取。(《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8)

4. 主祭和會眾於主日和節日，應一同詠唱或誦念**信經**；在比較隆重的特殊慶典中亦可誦念信經。(《羅馬彌撒經書總論》68)

5. 誦念**感恩經**的原則，已列明於各式感恩經經文中。

   如規定要用專用頌謝詞，就不可採用一氣呵成、連有固定頌謝詞的感恩經。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2, 20-22頁

6. 信友在主祭之後，領受共融(聖體)聖事。信友最好能如同主祭應做的，**領受該彌撒中所祝聖的聖體**，並在禮規容許的情況下，兼領聖血(參看《羅馬彌撒經書總論》283)。這樣，藉由**兼領聖體聖血**的標記，來領受共融的聖事，亦更能顯示出是在參與當時舉行的聖祭。(《羅馬彌撒經書總論》85, 282-283)

   已經領過聖體的人，可於同一天內再領一次聖體，但只能在他所參與的彌撒中領受。(參閱《天主教法典》917，以及1984年6月26日頒布同一條文的註釋)。

7. **兼領聖體聖血**：除禮書所列舉的情況外，下列人士也准予兼領聖體聖血：

   a. 無法舉行聖祭或共祭的司祭；

   b. 執事及其他在彌撒中執行某些職務者；

   c. 參與「修會會院彌撒」，或稱為「團體彌撒」的團體成員、修生、參與避靜者、參與靈修或牧靈聚會者。

   教區主教可為自己教區，訂定有關兼領聖體聖血的規則，在修會的聖堂和小團體的彌撒中，也應遵守。教區主教也能授權給予專責司鐸 (*pastori proprio*)，為他受託管之團體，在他認為合宜的情況下，讓信友兼領聖體聖血，惟信友應受到充分的教導，又沒有褻瀆聖事的危險，而且兼領聖體聖血，不是在人數眾多，或因其他理由，而難以進行的情況下為之。(《羅馬彌撒經書總論》283)

選擇彌撒經文*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2-355, 363）

1. **在節日**(***sollemnitas***)，司祭必須遵照當地教會禮儀日曆舉行彌撒。

2. **在將臨期、聖誕期、四旬期及復活期的主日** (***dominica***)、**平日**(***feria***)，以及**慶日**(***festum***)和**必行紀念日**(***memoria obligatoria***)：

   a. 若有會眾參與彌撒，司祭應按照當地教會禮儀日曆舉行。

   b. 若只有一位輔禮者參與彌撒，司祭可按照教會禮儀日曆，或按照專用禮儀日曆(*calendarium proprium*)舉行。

3. **在自由紀念日**(***memoria ad libitum***)：

   a. 自12月17日至24日的將臨期平日、聖誕節八日慶期內、四旬期的平日(聖灰禮儀日與聖周例外)：司祭應舉行本日的彌撒，但可念教會通用日曆所列本紀念日的「集禱經」。(聖灰禮儀日與聖周例外)

      (但在復活期的平日，則可全部採用紀念該聖人的經文。)

   b. 12月17日以前的將臨期平日、1月2日及以後的聖誕期平日、復活期的平日：司祭可以選擇平日彌撒，或聖人彌撒，或所紀念的其中一位聖人的彌撒，或殉道錄(*Martyrologium*)所載本日聖人的彌撒。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15-16頁；英文版 15-17頁

4. **在「常年期」的平日：**

平日彌撒的**禱詞**可採用：

a. 上主日的禱詞，或「常年期」其他主日的禱詞，或彌撒經書內「求恩彌撒」中的禱詞。(《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63)

b. 本日「自由紀念」的聖人彌撒，或殉道錄所載本日聖人的彌撒。

c. 各種「求恩彌撒」(*Missa pro variis necessitatibus*)或「敬禮彌撒」(*Missa votiva*)。

d. 各種「亡者彌撒」

但平日「追思彌撒」只能用於真正為亡者奉獻的彌撒。

平日彌撒的**選經**：

若有會眾參與彌撒，司祭應優先考慮信友的神益，而避免強加自己的個人偏好。司祭尤其切勿經常地、沒有充分理由地，將每天的「平日聖經選讀」略而不念：因為，教會渴望藉此為信友提供更豐富的天主之聖言的饗宴。

基於同樣理由，舉行追思彌撒(*Missa defunctorum*)的次數要有節制。因為，任何彌撒都是為生者和亡者奉獻的，而且所有感恩經內都有紀念亡者的經文。

若信友熱愛聖母或聖人的「自由紀念日」，至少要舉行一台彌撒，以滿足他們合法的虔敬要求。(《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

選擇各種「求恩」和「敬禮」彌撒經文*

禱詞

既然選擇讀經與禱詞已有較大的自由，故此，採用「求恩彌撒」和「敬禮彌撒」，理應適可而止，即只在真正需要時，方可選用。(《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69)

讀經

在這些彌撒中，除非另有明文規定，可採用平日的讀經，以及讀經間的歌詠，只要適合該彌撒即可。(《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0)

1. 「典禮彌撒」即與聖事(*Sacramentum*)或聖儀(*Sacramentale*)一起舉行的彌撒。這類彌撒不得用於將臨期、四旬期、復活期的主日、節日、復活節八日慶期、追思已亡日、聖灰禮儀日與聖周。此外，尚應遵守禮書或這些彌撒中所明示的規則。(《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2)

2. 「求恩彌撒」(即為偶發或定期所發生的某些事件而舉行的彌撒)，以及「敬禮彌撒」的舉行，應按以下原則：

   a. 遇有某種嚴重的急需，或為牧靈的效益，在教區主教的指令下，或獲得他的許可後，可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惟不得用於節日、將臨期主日、四旬期主日和復活期主日、復活節八日慶期、追思已亡日、聖灰禮儀日與聖周。(《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7-19頁

b. 因信友的虔誠，為紀念主的某項奧蹟，或為敬禮聖母、天使、個別聖人或諸聖而舉行的「敬禮彌撒」，可在常年期的平日舉行，即使遇上某「自由紀念日」(*memoria ad libitum*)亦可。

惟與吾主或聖母生活的奧蹟有關的彌撒，除敬禮無原罪聖母的彌撒外，均不可作為「敬禮彌撒」來舉行，因為它們是配合禮儀年的進程而舉行的。(《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5)

c. 若有真正的需要，或為牧靈的效益，按照堂區主任，或主祭本人的判斷，在有會眾參與的彌撒中，可以舉行適合於這需要或牧靈效益的「求恩彌撒」及「敬禮彌撒」，即使是在「必行紀念日」(*memoria obligatoria*)、或12月17日前的將臨期平日、1月2日及其後的聖誕期平日，或復活節八日慶期後的復活期平日。(《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6)（除主教指令外，在12月17至24日平日，及四旬期平日，均不得舉行其他「敬禮彌撒」。見「可舉行任選彌撒一覽表」，4頁）

d. 在常年期的平日，遇有「自由紀念」，或念平日日課的日子：可以舉行任何彌撒，或念任何一類禱詞，但「典禮彌撒」的禱詞除外。（《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7）

3. 為教宗、主教，為司鐸本人，以及為執事晉秩周年的彌撒。

在常年期平日，可採用為教宗或主教晉牧周年彌撒、為司鐸本人晉鐸，或為執事晉秩的周年彌撒；亦可只用彌撒禱詞，甚至只用其集禱經。

如為牧民益處，這些彌撒亦可用於其他日子。(參照上述2c)

在任何情況下，均可在信友禱文中，特別為以上晉秩周年而祈禱。

婚禮彌撒*

1. 如婚禮在彌撒中舉行，應用婚禮彌撒，穿白色祭衣(顏色方面，要入鄉隨俗。例如：按香港教區習慣，可用紅色)。

2. 如婚禮遇到「禮儀日優次表」1-4項，則須採用當日彌撒及其專用讀經，加上婚禮祝福，以及如適用的話，採用婚禮彌撒的禮成祝福。

3. 在聖誕期主日或常年期主日，如婚禮在有堂區團體參與的彌撒中舉行，則採用主日彌撒。

   (在聖誕期主日或常年期主日，如婚禮在沒有堂區團體參與的彌撒中舉行，則可完全採用「婚禮彌撒」。)

4. 為婚禮所選的聖經，在講解婚姻聖事及夫妻責任方面，有很大裨益，因此，即使在不得採用「婚禮彌撒」經文的彌撒，仍可選讀一篇有關婚姻的讀經。(1990年版《婚姻禮典導言》34)

5. 如果在有懺悔意義的日子，尤其在四旬期內，舉行婚禮，堂區主任應提示新郎新娘，注意這些禮儀時期的特殊性質。

   絕對禁止在聖周五、聖周六舉行婚禮。(1990年版《婚姻禮典導言》32)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8-19頁

亡者彌撒*

殯葬彌撒

1. 在「追思彌撒」(*Missa defunctorum*) 中，「殯葬彌撒」(*Missa exsequialis*) 居於首位，可以在任何日子舉行；但法定節日、聖周四、逾越節三日慶典、將臨期主日、四旬期主日及復活期主日則例外，並要遵守教律的其他規定[1]。(《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0)

2. 若「殯葬彌撒」與殯葬禮直接聯合舉行，在念「領主後經」之後，取消彌撒「結束儀式」(禮成式)，改而舉行「告別禮」(辭靈禮*valedictio*)。但若遺體不在場，不得舉行「告別禮」(辭靈禮)。(《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4)

   適宜在靈柩旁點燃復活蠟燭。

喪禮追思彌撒

3. 在接到某人逝世的消息後，或在亡者埋葬之日，及逝世一周年之紀念日，可為亡者舉行追思彌撒。即使在聖誕節八日慶期內，或在「必行紀念日」及平日，均可舉行；但聖灰禮儀日及聖周則例外。(《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平日追思彌撒

4. 其他「平日」的「追思彌撒」：在常年期的平日、「自由紀念日」，或念平日日課的日子，只要真正為亡者獻祭，均可舉行。(《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1 尤其參看《天主教法典》1176 -1185; 《殯葬禮典》1969年

5. 為安排並選擇「追思彌撒」，特別是「殯葬彌撒」的各項經文(如禱詞、讀經、信友禱詞)，首先應顧及亡者、亡者家屬，和在場參禮人士之需要，作牧靈方面的考量。

   此外，司祭既為眾人作為基督福音的使者，應特別關心在這喪禮場合參與彌撒聖祭或聆聽福音的眾人，無論他們是信友與否，很少參與或從不參與感恩祭者，或看來像似失落了信德者。(《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5)

◇ 亡者彌撒用紫色比用黑色祭衣為佳。

   風琴或其他樂器，只可用於支援詠唱聖歌。(《主教行禮守則》252)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19-20頁

時辰頌禱禮（日課）*

1. **主教、司鐸，及執事**，都接受了教會的命令，應該每天盡其可能，按照時辰的順序誦念日課。

   首先應重視日課禮的兩個主要時辰，即「晨禱」與「晚禱」，這兩部分猶如日課的兩個樞紐；除非有重要原因，不得任意缺念這些部分。

   「誦讀日課」即使是聖道禮儀，也應忠誠舉行，以滿全聖職人員的本分。這樣，每天接受聖道，便會使人邁向更成全的基督門徒，也能更深刻體會基督那深不可測的富源。

   為了更完善地聖化整天的時間，應全心誦念「日間祈禱」及「夜禱」(*Completorium*)；如此，在就寢之前，全部完成「天主的工作」，並將自己託付於天主。(《日課總論》29)

2. **主教座堂詠禱團**，按公法和團規，須在歌席，誦念指定給他們的本分日課。

   詠禱團的每一成員，除了應誦念聖職人員的本分日課外，仍須個別誦念指定給詠禱團員的本分日課。(《日課總論》31)

3. **有責任誦念日課的修會**，每位會士都應按照會規誦念日課。已領受聖秩者須遵守為聖秩人員的規定。(《日課總論》31)

   對於**其他修會**及其每位會士，應勸告他們，按照所處的環境，誦念日課的某些部分，因為這是教會的祈禱，能使散居各處的人，一心一德，合而為一。

   對**各位教友**，亦應同樣勸告他們誦念日課。(《日課總論》32)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22-23頁

日課經文的安排*

4. 日課應按教區或修會，或個別教會的專用日曆，在歌席中公共誦念。(《日課總論》241；《禮儀年曆總論》52c)

   若個人誦念，可按當地日曆，或專用日曆；但節日及慶日除外。(《日課總論》243)

5. **主日日課**(《日課總論》204-207)

   a. 一切經文均依照「常用經文」、「聖詠集」及「專用部分」，按不同時期所指定的。

   b. 念「第一晚禱」與「第二晚禱」。

   c. 「誦讀日課」第二誦讀及對答詠後，念「讚主詩」(*Te Deum*)，四旬期內則省略。

6. **節日日課**(《日課總論》225-230)

   a. 第一晚禱：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

   b. 夜禱：主日第一夜禱。

   c. 誦讀日課：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常應誦念「讚主詩」(*Te Deum*)。

   d. 晨禱：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聖詠」則用聖詠集第一周主日。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23-26頁

e. 日間祈禱：(午前、午時、午後)

(i) 讚美詩取自「常用經文」。

(ii) 對經、簡短讀經、短句及禱詞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

(iii) 聖詠吟唱：

如果有為「節日」指定的聖詠，則三時辰之一，應念該指定聖詠，其他時辰則取自「補充聖詠」。

如果沒有指定的聖詠，而且又遇到主日，則三時辰之一，應念聖詠集第一周主日所提供的聖詠，其餘時辰的聖詠，則取自「補充聖詠」。

其他情況，則全部聖詠均取自「補充聖詠」。

f. 第二晚禱：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

g. 夜禱：主日第二夜禱。

7. **慶日日課**(《日課總論》231-233)

a. 只有「主的慶日」遇到「主日」時，念第一晚禱。

夜禱是主日第一夜禱。

b. 誦讀日課：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常應誦念「讚主詩」(*Te Deum*)。

c. 晨禱：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常用聖詠集第一周主日聖詠。

d. 日間祈禱(午前、午時、午後)

(i) 讚美詩取自「常用經文」部分。

(ii) 簡短讀經、短句及禱詞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

(iii) 如只念一個時辰，對經(有「專用」者除外)及聖詠，均依照當天的平日聖詠集。如念其他時辰，則用「補充聖詠」。

e. 晚禱：一切經文依照「專用」或「通用」部分。

f. 夜禱：當天的平日聖詠集。

8. **紀念日日課**(《日課總論》220, 234-236)

a. 晨禱、晚禱及誦讀日課

(i) 聖詠及對經：取自當天聖詠集。

(如該紀念日有早禱「專用」對經，則應採用，並連同第一周主日聖詠；如有晚禱「專用」對經，則應採用，並連同取自「通用」的聖詠。)

(ii) 序經對經、讚美詩、簡短讀經、讚主曲(*Benedictus*)及謝主曲(*Magnificat*)對經，禱詞：

如有指定「專用」經文，則應採用。

如無「專用」者，則可用「平日」或「通用」的。

(iii) 結束禱詞：常用「紀念日」的。

b. 誦讀日課：

(i) 聖經誦讀及其對答詠用「平日」的。

(ii) 誦讀二取自「專用」的，連同「對答詠」；或採用「通用」的，連同「對答詠」。

如無「專用」誦讀，則用當天（平日）的誦讀。

(iii) 不念「讚主詩」(*Te Deum*)。

c. 日間祈禱及夜禱：全部用「平日」的。

9. **平日日課**

a. 一切經文依照「常用經文」、「聖詠集」，及各季節的「專用」部分。

b. 「誦讀日課」不念「讚主詩」(*Te Deum*)。

c. 「誦讀日課」的「結束禱詞」取自「專用」部分。

其他時辰的「結束禱詞」，常年期取自「聖詠集」，其他季節，則取自「專用」部分。

以較低程度來慶祝的紀念日*

(《日課總論》237-239；《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a)

10. 在12月17日至31日之間，及四旬期平日（聖灰禮儀日及聖周除外），所遇到的「紀念日」，可用以下方式舉行：

    a. 念「誦讀日課」時，在「季節專用」的誦讀二及對答詠後，可以加念「聖人紀念日專用」的誦讀二、對答詠及結束禱詞。

    b. 念晨禱及晚禱時，「結束禱詞」後，省去「結束詞」，然後加念聖人紀念日的「對經」（即匝加利亞讚主曲、聖母謝主曲的對經；只念「對經」部分）及「結束禱詞」。

    c. 在當天（平日）的彌撒中，可念「聖人的集禱經」。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26頁；英文版 26-27頁

補贖日

參閱《天主教法典》1250-1253條*

1. 在普世教會內，補贖日期和時間，為全年的**每個星期五**和**四旬期**。(《天主教法典》1250條)
2. 全年每星期五應守**小齋**，不吃（熱血動物）肉類，或主教團所規定的其他食物，但星期五遇到節日**則豁免小齋。

   「聖灰禮儀」星期三及聖周五「救主受難聖死紀念日」，應守**大小齋**。(《天主教法典》1251條)
3. 凡滿十四歲者應守小齋；此外，凡成年人滿十八歲而未滿六十歲者也應守大齋。

   年紀幼小而不受大小齋約束者，人靈的牧者及父母應設法培養他們補贖的真精神。(《天主教法典》1252條)
4. 主教團得進一步規定守大小齋的方式，而且還得以其他補贖方式，特別是愛德工作、熱心神功，代替全部或部分大小齋。(《天主教法典》1253條)

- 所謂**小齋**，即不吃熱血動物的肉類食品。所謂**大齋**，即除守小齋外，只可飽餐一頓，其餘兩餐可進食少量食物，其他時間只可取用流質飲品，而不能進食。
- 在**四旬期**內，信友宜作特別的善工，例如：每天參與彌撒、每天朝拜聖體或拜苦路。

香港教區：根據《天主教法典》1253條的授權，香港主教規定，逢星期五信友可免守小齋，但必須踐行一些愛德或克己善工，例如：節制飲食、減少娛樂消遣，獻出餘暇，為窮人、病人、老人、孤獨及其他需要幫助的人服務。然而，在「聖灰禮儀」星期三及聖周五「救主受難聖死紀念日」，香港信友，一如普世教會，應守大小齋。

如「聖灰禮儀」星期三適逢農曆新年，則豁免大小齋。

---

* 拉丁版 Ordo 2019-2020 及 英文版 27頁

** Sollemnitas，即：聖母無玷始胎節、耶穌聖誕節、天主之母節、主顯節、聖若瑟節、預報救主降生節、復活節八日慶期、耶穌聖心節、聖若翰洗者誕辰節、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聖母蒙召升天節、諸聖節

有關彌撒獻儀

（羅馬聖職部，《彌撒獻儀》法令，1991年2月22日）

第一條

1項——根據《天主教法典》948條：「獻儀一經奉獻，且已被接納，即使獻儀微薄，亦應按奉獻者之意向，為每一個獻儀奉獻一台彌撒。」因此，司鐸一旦接受為特定意向而獻彌撒的獻儀，便有義務親自履行所承擔的責任（參閱法典949條）；或依照教律的規定，委託另一位司鐸履行該責任。（參閱法典954-955條）

第二條

1項——在一些情況，若奉獻獻儀的人預先已清楚獲悉他們的獻儀會集合為一個獻儀，而又願意這樣做的話，司鐸可按一個「綜合」意向舉行一台彌撒，以滿全他們的意向。

2項——在這情況，舉行這台彌撒的地點和時間便要公開讓大家知道；但這類彌撒一星期不得舉行多過兩次。

第三條

1項——在第二條1項所述的情況，獻祭者私人保留教區規定的獻儀金額，是合法的做法。（參閱法典950條）

2項——超過這獻儀金額的款項，應交給法典951條1項所指定的教長 (ordinarius)*，而教長則把超額獻儀撥作教律指定的用途。（參閱法典946條）

---

* 在教區內，這名詞尤其指教區主教或教區最高負責人。


HOLY ARCHANGEL GABRIEL
ST. JOHN FORERUNNER
HOLY ARCHANGEL MICHAEL

將臨期

將臨期

將臨期有雙重幅度：一是準備聖誕節——紀念基督第一次降臨我們當中；二是藉此紀念，準備我們的心神，期待基督在末日第二次再來。因此，將臨期是虔誠喜樂的盼望時期。(禮儀年39)

將臨期開始至12月16日：

◇ 此階段的將臨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或殉道錄 *(Martyrologium)* 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b)

◇ 只有出於真正的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

◇ 禁平日「追思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平日日課中，序經「對經」、晨禱及晚禱和誦讀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取自「節期」所提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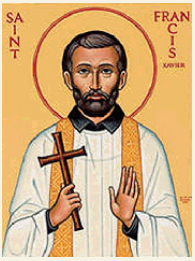
◇ 使用風琴和其他樂器時，及以花卉布置祭台時，應有節制，要符合這時期的特色，但要避免提前盡情展現聖誕節的喜慶。(《主教行禮守則》236)

◇ 舉行婚禮，亦應同樣有所節制。(1990年版《婚姻禮典導言》32)

11月 November / 12月 December

2019年11月 30 星期六 十一月初五	**將臨期第一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1 主日 十一月初六	**將臨期第一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將臨期頌謝詞(一) **甲年讀經** 依 2:1-5 詠 122:1-2, 3-5, 6-7, 8-9 羅 13:11-14 瑪 24:37-44 **將臨期第一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 星期一 十一月初七	**將臨期第一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將臨期平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4:2-6 詠 122:1-2, 4-5, 6-7, 8-9 瑪 8:5-11

3 星期二
十一月初八



香港教區：聖方濟・沙勿略
(司鐸、傳教區主要主保)(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牧者通用
日間祈禱採用聖詠集第一周星期二聖詠及將臨期對經
慶日彌撒 [白/金]，光榮頌，牧者頌謝詞
格前 9:16-19, 22-23　詠 117:1, 2
谷 16:15-20

澳門教區：聖方濟・沙勿略
(司鐸、澳門教區主保之一)(慶日) [白/金]
慶日日課及彌撒同上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紀念日，
採用紀念日日課及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將臨期平日讀經：依 11:1-10 詠 72:1-2, 7-8, 12-13, 17
路 10:21-24

4 星期三
十一月初九

將臨期第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或**
聖若望・達瑪森 (司鐸、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將臨期平日或紀念日，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25:6-10　詠 23:1-3, 3-4, 5, 6
瑪 15:29-37

5 星期四
十一月初十

將臨期第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將臨期平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26:1-6　詠 118:1, 8-9, 19-21, 25-27
瑪 7:21, 24-27

12月 December

6 星期五 十一月十一	**將臨期第一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或** **聖尼各老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將臨期平日或紀念日，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29:17-24　詠 27:1, 4, 13-14 瑪 9:27-31
7 星期六 十一月十二 大雪 	**將臨期第一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聖安博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30:19-21, 23-26　詠 147:1-2, 3-4, 5-6 瑪 9:35－10:1, 5, 6-8
	將臨期第二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8 主日 十一月十三	**將臨期第二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11:1-10　詠 72:1-2, 7-8, 12-13, 17 羅 15:4-9 瑪 3:1-12 **將臨期第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按羅馬通用日曆，將臨期主日優先，故聖母無玷始胎 (節日) 移於將臨期第二周星期一，即12月9日慶祝

9 星期一
十一月十四



香港教區：聖母無玷始胎
(香港教區主保)(節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節日；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本節日專用頌謝詞
創 3:9-15, 20　詠 98:1, 2-3, 3-4
弗 1:3-6, 11-12
路 1:26-38
【香港教區：本節日不是當守的法定節日，但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同日，**香港教區**：紀念聖母無原罪主教座堂祝聖

澳門教區：聖母無玷始胎
(澳門教區首要主保)(法定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節日日課及彌撒同上
鑑於該日並非公眾假期，澳門主教寬免本節日的當守瞻禮本份。鼓勵信友參與教區慶節彌撒。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節日，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節日日課及彌撒同上。
今年不慶祝 聖若望．迪達谷 (高樂多)(紀念)

聖母無玷始胎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0 星期二
十一月十五

將臨期第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將臨期平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40:1-11　詠 96:1-2, 3, 10, 11-12, 13
瑪 18:12-14

12月 December

11 星期三 十一月十六	**將臨期第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或** **聖達瑪蘇一世 (教宗)(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將臨期平日或紀念日，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40:25-31　詠 103:1-2, 3-4, 8, 10 瑪 11:28-30
12 星期四 十一月十七	**將臨期第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或** **瓜達盧佩聖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將臨期平日或紀念日，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41:13-20　詠 145:1, 9, 10-11, 12-13 瑪 11:11-15 或 紀念 瓜達盧佩聖母 專用讀經 依 7:10-14; 8:10 撒上 2:1, 4-5, 6-7, 8 或 **香港教區：**詠 67:2-3, 5, 7-8 路 1:39-48
13 星期五 十一月十八	**將臨期第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聖路濟亞 (貞女、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48:17-19　詠 1:1-2, 3, 4, 6 瑪 11:16-19



14 星期六
十一月十九



將臨期第二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聖十字若望 (司鐸、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德 48:1-4, 9-11　詠 80:2-3, 15-16, 18-19
瑪 17:10-13

將臨期第三主日第一晚禱 [玫瑰紅/紫]
於將臨期第三主日第一晚禱，及明日(喜樂主日)，可奏風琴及其他樂器。
主日第一夜禱

15 主日
十一月二十

將臨期第三主日 (喜樂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玫瑰紅/紫]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將臨期頌謝詞(一)
依 35:1-6, 10　詠 146:7, 8, 9, 10
雅 5:7-10
瑪 11:2-11

將臨期第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6 星期一
十一月廿一

將臨期第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將臨期平日彌撒，將臨期頌謝詞(一)
戶 24:2-7, 15-17　詠 25:4-5, 6-7, 8-9
瑪 21:23-27

12月 December

將臨期之12月17至24日

◇ 12月17至24日之間的將臨期平日禮儀，優先於聖人紀念日，該按禮儀書所述方式舉行。(《日課總論》237-239；《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a；見本日曆25頁10)

◇ 只有出於真正的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按主教指令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

除主教指令外，禁其他「敬禮彌撒」或平日「追思彌撒」。(見「可舉行任選彌撒一覽表」，4頁；《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在日課方面：

1）序經「對經」、誦讀、晨禱和晚禱的讚美詩，應按節期的專有規定。

2）這時期平日的晨禱和晚禱聖詠，應誦念指定的對經。

◇ 舉行感恩祭時，應採用17至24日的專用讀經及禱文，以代替將臨期第三及第四周的平日讀經及禱文。

17 星期二 十一月廿二	**將臨期：十二月十七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十七日 十二月十七日彌撒，專用讀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創 49:1-2, 8-10　詠 72:1-2, 3-4, 7-8, 17 瑪 1:1-17
18 星期三 十一月廿三	**將臨期：十二月十八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十八日 十二月十八日彌撒，專用讀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耶 23:5-8　詠 72:1-2, 12-13, 18-19 瑪 1:18-24

19 星期四 十一月廿四	**將臨期：十二月十九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十九日 十二月十九日彌撒，專用讀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民 13:2-7, 24-25　詠 71:3-4, 5-6, 16-17 路 1:5-25
20 星期五 十一月廿五	**將臨期：十二月二十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二十日 十二月二十日彌撒，專用讀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依 7:10-14　詠 24:1-2, 3-4, 5-6 路 1:26-38
21 星期六 十一月廿六	**將臨期：十二月廿一日**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廿一日 早上・十二月廿一日彌撒，專用讀經， 將臨期頌謝詞(二) 歌 2:8-14 或 索 3:14-18　詠 33:2-3, 11-12, 20-21 路 1:39-45 聖加尼修 (司鐸、聖師)(自由紀念) ，可按25頁10舉行
	將臨期第四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12月 December

22 主日
十一月廿七
冬至

將臨期第四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依 7:10-14 詠 24:1-2, 3-4, 5-6
羅 1:1-7
瑪 1:18-24

將臨期第四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3 星期一
十一月廿八

將臨期：十二月廿三日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廿三日
十二月廿三日彌撒，專用讀經，將臨期頌謝詞(二)
拉 3:1-4, 23-24 詠 25:4-5, 8-9, 10, 14
路 1:57-66
聖若望・甘迪 (司鐸)(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24 星期二
十一月廿九

將臨期：十二月廿四日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十二月廿四日
早上・彌撒：十二月廿四日，專用讀經，
將臨期頌謝詞(二)
撒下 7:1-5, 8-12, 14, 16 詠 89:2-3, 4-5, 27, 29
路 1:67-79

「午後禱」（第九時辰）之後，將臨期結束



聖誕期

聖誕期

在教會歷史中，除了每年慶祝主逾越奧蹟的慶典之外，最古老的慶節，就是耶穌聖誕節，為紀念主的降生，即他第一次來臨的奧蹟；這正是教會在聖誕期要紀念和慶祝的主題 。(禮儀年32)

12月 December

	耶穌聖誕節 附有「八日慶期」
24 星期二 十一月廿九	黃昏 · **耶穌聖誕節第一晚禱** [白/金] **耶穌聖誕節守夜彌撒** [白/金] 光榮頌，信經，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依 62:1-5　詠 89:4-5, 16-17, 27, 29 宗 13:16-17, 22-25 瑪 1:1-25 (短式1:18-25) 耶穌聖誕節守夜彌撒及耶穌聖誕節當日所有彌撒，信經念至「他因聖神由童貞瑪利亞取得肉軀，而成為人」時，屈膝跪下致敬【**香港教區**：視乎情況需要，可以慣常的深鞠躬代替】。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37) 主日第一夜禱 耶穌聖誕節子夜彌撒前，宜以「誦讀日課」來慶祝莊嚴的聖誕守夜禮。(《日課總論》215, 參98, 73) 參與子夜彌撒或此守夜禮者，免念夜禱。 (《日課總論》215)

25 星期三
十一月三十



耶穌聖誕節(法定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子夜彌撒

依 9:1-6　詠 96:1-2, 2-3, 11-12, 13

鐸 2:11-14

路 2:1-14

黎明彌撒

依 62:11-12　詠 97:1, 6, 11-12

鐸 3:4-7

路 2:15-20

日間彌撒

依 52:7-10　詠 98:1, 2-3, 3-4, 5-6

希 1:1-6

若 1:1-18 (短式 1:1-5, 9-14)

所有司鐸都可按「子夜」、「黎明」、「日間」時分，舉行或共祭所述的三台彌撒，也可以接受三台彌撒的獻儀。(《羅馬彌撒經書》；《天主教法典》951條1項)

若只舉行一台彌撒，則應選用該時分的彌撒經文。

信經念至「他因聖神由童貞瑪利亞取得肉軀，而成為人」時，屈膝跪下致敬【**香港教區**：視乎情況需要，可以慣常的深鞠躬代替】。(《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37)

按禮儀聖事部《熱心敬禮指南》（2001年）111號：子夜彌撒開始時，可迎耶穌聖嬰像，並唱「主基督降生人間的日曆」（見本日曆190-191頁）。

子夜彌撒結束時，可邀請信友到馬槽敬禮耶穌聖嬰像。馬槽可搭建於聖堂內或外。

耶穌聖誕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2月 December

26 星期四
十二月初一



聖斯德望（首位殉道）（慶日）[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四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宗 6:8-10; 7:54-60　詠 31:3-4, 6, 8, 16, 17

瑪 10:17-22

晚禱除簡短讀經及其後的禱文，採用「12月26日專用」之外，其他部分與聖誕節第二晚禱相同

主日夜禱

27 星期五
十二月初二



聖若望（宗徒、聖史）（慶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五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若一 1:1-4　詠 97:1-2, 5-6, 11-12

若 20:2-8

晚禱除簡短讀經及其後的禱文，採用「12月27日專用」之外，其他部分與聖誕節第二晚禱相同

主日夜禱

28 星期六
十二月初三



諸聖嬰孩（殉道）（慶日）[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六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早上・本慶日彌撒，光榮頌，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若一 1:5－2:2　詠 124:2-3, 4-5, 7-8

瑪 2:13-18

聖家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29 主日
十二月初四



聖家節（慶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主日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德 3:3-7, 14-17　詠 128:1-2, 3, 4-5

哥 3:12-21

瑪 2:13-15, 19-23

今年不慶祝 聖多瑪斯・百克 (主教、殉道)(紀念)

聖家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2月 December / 1月 January, 2020

30 星期一 十二月初五	**聖誕慶期第六日** [白/金] 禁平日追思彌撒 日課：八日慶期專用 晨禱除簡短讀經及其後的禱文，採用「12月30日專用」之外，其他部分與聖誕節晨禱相同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一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八日慶期內十二月三十日彌撒，光榮頌，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若一 2:12-17　詠 96: 7-8, 8-9, 10 路 2:36-40 晚禱除簡短讀經及其後的禱文，採用「12月30日專用」之外，其他部分與聖誕節第二晚禱相同 主日夜禱
31 星期二 十二月初六	**聖誕慶期第七日** [白/金] 禁平日追思彌撒 日課：八日慶期專用 晨禱除簡短讀經及其後的禱文，採用「12月31日專用」之外，其他部分與聖誕節晨禱相同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二聖詠及聖誕期對經 早上・八日慶期內十二月三十一日彌撒，光榮頌，聖誕期頌謝詞，及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若一 2:18-21　詠 96:1-2, 11-12, 13 若 1:1-18 聖西物斯德一世 (教宗)(自由紀念) ，可按25頁10舉行。
	天主之母聖瑪利亞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2020年1月

1 星期三

十二月初七



聖誕慶期第八日

天主之母聖瑪利亞（節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一)（童貞榮福瑪利亞的母親身分），聖誕專用感恩經插段

戶 6:22-27　詠 67:2-3, 5, 6, 8

迦 4:4-7

路 2:16-21

香港教區：本節日不是當守的法定節日，但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澳門教區：本節日是當守的法定節日。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天主之母聖瑪利亞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月 January

聖誕期平日

◇ 1月2日起的聖誕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及殉道錄 *(Martyrologium)* 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b)

◇ 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6)

◇ 禁平日「追思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在日課方面： 序經「對經」，誦讀、晨禱和晚禱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應按節期 (主顯節前或後) 的專有規定。

2 星期四
十二月初八



聖誕期平日 (聖詠集第一周)
聖巴西略與
聖額我略．納齊安 (主教、聖師)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2:22-28　詠 98:1, 2-3, 3-4
若 1:19-28

3 星期五
十二月初九

聖誕期平日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耶穌聖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聖誕期平日(一月三日)或紀念日，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2:29－3:6　詠 98:1, 3-4, 5-6
若 1:29-34

或 紀念 耶穌聖名 專用讀經，聖誕期頌謝詞
斐 2:1-11　詠 8:4-5, 6-7, 8-9
路 2:21-24

4 星期六
十二月初十

聖誕期平日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早上・彌撒：聖誕期平日(一月四日)，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3:7-10　詠 98:1, 7-8, 9
若 1:35-42

主顯節
在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移於1月5日（主日）舉行

主顯節（節日） [白/金]
黃昏・**主顯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顯節守夜彌撒，光榮頌，信經，主顯節頌謝詞，及主顯節專用感恩經插段
讀經：與主顯節當日彌撒相同
福音後可宣告「逾越節慶期」。(本日曆第192-193頁)

主日第一夜禱

5 主日
十二月十一



主顯節（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主顯節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主顯節頌謝詞，及主顯節專用感恩經插段
依 60:1-6　詠 72:1-2, 7-8, 10-11, 12-13
弗 3:2-3, 5-6
瑪 2:1-12
福音後可宣告「逾越節慶期」。(本日曆第192-193頁)

主顯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月 January

6 星期一 十二月十二 小寒	**主顯節後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聖誕期平日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3:22－4:6　詠 2:7-8, 10-11 瑪 4:12-17, 23-25
7 星期二 十二月十三	**主顯節後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雷孟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聖誕期平日或紀念日，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7-10　詠 72:1-2, 3-4, 7-8 谷 6:34-44
8 星期三 十二月十四	**主顯節後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聖誕期平日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11-18　詠 72:1-2, 10-11, 12-13 谷 6:45-52
9 星期四 十二月十五	**主顯節後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聖誕期平日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19－5:4　詠 72:1-2, 14, 15, 17 路 4:14-22

10 星期五
十二月十六

主顯節後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聖誕期平日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5:5-13　詠 147:12-13, 14-15, 19-20
路 5:12-16

11 星期六
十二月十七

主顯節後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早上・聖誕期平日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5:14-21　詠 149:1-2, 3-4, 5, 6, 9
若 3:22-30

主受洗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2 主日
十二月十八



主受洗節（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三周主日聖詠及專用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主受洗節頌謝詞
依 42:1-4, 6-7　詠 29:1-2, 3-4, 3, 9-10
宗 10:34-38
瑪 3:13-17

主受洗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夜禱」之後，聖誕期結束

1月 January

	按羅馬通用日曆 若在1月6日 (星期一) 舉行主顯節：
	1月4日星期六 黃昏舉行聖誕節後第二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主日第一夜禱
	1月5日主日✠聖誕節後第二主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主日日課及彌撒，光榮頌，信經，聖誕期頌謝詞 德 24:1-4, 12-16　詠 147:12-13, 14-15, 19-20 弗 1:3-6, 15-18 若 1:1-18 (短式 1:1-5, 9-14) 日間祈禱採用第二周主日聖詠及聖誕期專用對經 黃昏．主顯節第一晚禱[白/金]；主顯節守夜彌撒，光榮頌，信經，主顯節頌謝詞，及主顯節專用感恩經插段；讀經：與主顯節當日彌撒相同；福音後可宣告「逾越節慶期」。 主日第一夜禱
	1月6日星期一✠主顯節（節日）[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主顯節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 主顯節頌謝詞，及主顯節專用感恩經插段 依 60:1-6　詠 72:1-2, 7-8, 10-11, 12-13 弗 3:2-3, 5-6 瑪 2:1-12 福音後可宣告「逾越節慶期」 主顯節第二晚禱；主日第二夜禱
	1月7日主顯節後星期二 [白/金] 或 聖雷孟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聖詠集第二周) 聖誕期平日或紀念日日課及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3:22－4:6　詠 2:7-8, 10-11 瑪 4:12-17, 23-25

	1月8日主顯節後星期三 [白/金]（聖詠集第二周） 聖誕期平日日課及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7-10　詠 72:1-2, 3-4, 7-8 谷 6:34-44
	1月9日主顯節後星期四 [白/金]（聖詠集第二周） 聖誕期平日日課及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11-18　詠 72:1-2, 10-11, 12-13 谷 6:45-52
	1月10日主顯節後星期五 [白/金]（聖詠集第二周） 聖誕期平日日課及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4:19－5:4　詠 72:1-2, 14, 15, 17 路 4:14-22
	1月11日主顯節後星期六 [白/金]（聖詠集第二周） 聖誕期平日日課及彌撒，主顯節或聖誕期頌謝詞 若一 5:5-13　詠 147:12-13, 14-15, 19-20 路 5:12-16 主受洗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主顯後常年期

除了將臨期、聖誕期、四旬期及復活期，有其特色的節期外，周年循環內餘下的卅三或卅四周，並沒有指定慶祝基督奧蹟的任何部分。然而，在主日則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這時期稱為**常年期**。 (禮儀年43)

◇ 平日讀經採用雙數年

◇ 舉行「敬禮彌撒」*(Missa votiva)*，包括星期六特敬聖母的彌撒，可採用適合該彌撒的顏色，或用本日，或本禮儀時期的顏色。(《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47)

1月 January

13 星期一 十二月十九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依拉略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撒上 1:1-8　詠 116:12-13, 14-17, 18-19 谷 1:14-20
14 星期二 十二月二十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上 1:9-20　撒上 2:1, 4-5, 6-7, 8 谷 1:21-28 **香港教區**：真福和德理 (司鐸)(自由紀念)

15 星期三
十二月廿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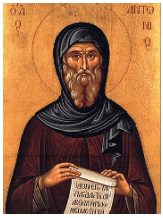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上 3:1-10, 19-20　詠 40:2, 5, 7-8, 8-9, 10
谷 1:29-39

香港教區：聖劉方濟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16 星期四
十二月廿二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上 4:1-11　詠 44: 10-11, 14-15, 24-25
谷 1:40-45

17 星期五
十二月廿三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聖安當 (院長)(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撒上 8:4-7, 10-22　詠 89:16-17, 18-19
谷 2:1-12

1月18至25日：基督徒合一祈禱周

18 星期六
十二月廿四

常年期第一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撒上 9:1-4, 17-19; 10:1　詠 21:2-3, 4-5, 6-7
谷 2:13-17

常年期第二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月 January

19 主日
十二月廿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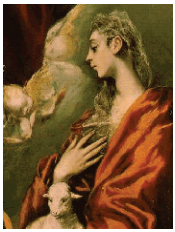
常年期第二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49:3, 5-6　詠 40:2, 4, 7-8, 8-9, 10
格前 1:1-3
若 1:29-34

常年期第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0 星期一
十二月廿六
大寒

常年期第二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法俾盎 (教宗、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巴斯弟盎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撒上 15:16-23　詠 50:8-9, 16-17, 21, 23
谷 2:18-22

21 星期二
十二月廿七



常年期第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聖依搦斯 (貞女、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紀念日彌撒
撒上 16:1-13　詠 89:20, 21-22, 27-28
谷 2:23-28
晚禱採用專用對經及殉道者通用聖詠

22 星期三
十二月廿八

常年期第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味增爵 (執事、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上 17:32-33, 37, 40-51　詠 144:1, 2, 9-10
谷 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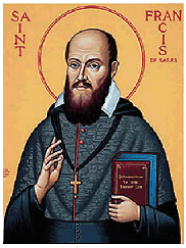
23 星期四
十二月廿九

常年期第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上 18:6-9; 19:1-7　詠 56:2-3, 9-10, 10-11, 12-13
谷 3:7-12

香港教區：聖白小滿 (殉道)(自由紀念)

澳門教區：澳門教區成立紀念日
彌撒意向可為澳門教區祈禱

24 星期五
十二月三十
除夕



常年期第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聖方濟各沙雷氏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撒上 24:3-21　詠 57:2, 3-4, 6, 11
谷 3:13-19

春

香港教區：可舉行 農曆除夕團圓彌撒 [紅]
農曆新春禮儀專用彌撒，光榮頌，專用讀經及頌謝詞
哥 3:12-17　詠 67:2, 3, 7, 8
路 12:22-32

1月 January

25 星期六
正月初一



聖保祿宗徒歸化（宗徒）（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二周星期六聖詠
早上・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一)
宗 22:3-16 或 宗 9:1-22　詠 117:1, 2
谷 16:15-18

春

香港教區：可舉行 農曆新春求恩彌撒 [紅]
農曆新春禮儀專用彌撒，光榮頌，專用讀經及頌謝詞
創 1:27-31　詠 100:1-2, 3, 4, 5
若 1:1-12



澳門教區：中華聖母（慶日） [紅]
光榮頌，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米 5:1-4　詠 113:1-3, 4-6, 7-8
若 19:25-27

常年期第三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6 主日
正月初二

常年期第三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8:23－9:3　詠 27:1, 4, 13-14
格前 1:10-13, 17
瑪 4:12-23 (短式4:12-17)

春

香港教區：可舉行 新春主日彌撒 [紅]
農曆新春禮儀專用彌撒，光榮頌，信經，
專用讀經及頌謝詞
申 11:7-9, 11-15　詠 85:9, 10, 11-12, 13
斐 4:6-9
瑪 5:1-12
今年不慶祝 聖弟茂德及聖弟鐸 (主教)(紀念)

常年期第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7 星期一
正月初三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安琪拉・美利西 (貞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5:1-7, 10　詠 89:20, 21-22, 25-26
谷 3:22-30

香港教區：聖趙榮(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28 星期二
正月初四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聖多瑪斯・阿奎納 (司鐸、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撒下 6:12-15, 17-19　詠 24:7, 8, 9, 10
谷 3:31-35

1月 January / 2月 February

29 星期三
正月初五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香港教區：聖福若瑟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牧者通用
紀念日彌撒
撒下 7:4-17　詠 89:4-5, 27-28, 29-30
谷 4:1-20

或 紀念 聖福若瑟 專用讀經
羅 15:13-21　詠 98:1, 2-3, 3-4, 5-6
路 10:1-9

同日：聖王炳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常年期平日，平日日課，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7:4-17　詠 89:4-5, 27-28, 29-30
谷 4:1-20

30 星期四
正月初六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香港教區 及 **澳門教區：**
真福雷永明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牧者通用
紀念日彌撒
撒下 7:18-19, 24-29　詠 132:1-2, 3-5, 11, 12, 13-14
谷 4:21-25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常年期平日，平日日課，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7:18-19, 24-29　詠 132:1-2, 3-5, 11, 12, 13-14
谷 4:21-25

31 星期五
正月初七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聖若望鮑思高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撒下 11:1-4, 5-10, 13-17　詠 51:3-4, 5-6, 6-7, 10-11
谷 4:26-34

1 星期六
正月初八

常年期第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12:1-7, 10-17　詠 51:12-13, 14-15, 16-17
谷 4:35-41

獻主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2 主日
正月初九



獻主節 (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主日聖詠及對經
是日（聖誕後40天）信徒趨前，與來臨的主相遇，如同西默盎和亞納；他們宣示基督是「啟示異邦的光明」。為此，在彌撒開始時，可祝福蠟燭及遊行，或隆重進堂。信友集合於聖堂外某處；在禮儀開始時，點燃手中的蠟燭。祝福蠟燭及遊行時，主祭穿白/金色祭披或禮袍。遊行進堂時，唱進堂詠；就位後，省略開始儀式，隨即唱或念光榮頌。集禱經後，彌撒如常舉行。

獻主節彌撒，光榮頌，信經，獻主節頌謝詞
拉 3:1-4　詠 24:7, 8, 9, 10
希 2:14-18
路 2:22-40 (短式 2:22-32)

獻主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月 February

3 星期一
正月初十

常年期第四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巴拉斯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安斯卡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15:13-14, 30; 16:5-13　詠 3:2-3, 4-5, 6-7
谷 5:1-20

4 星期二
正月十一
立春

常年期第四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撒下 18:9-10, 14, 24-25, 30－19:3　詠 86:1-2, 3-4, 5-6
谷 5:21-43



澳門教區：聖庇道 (司鐸、殉道)(紀念) [紅]
紀念日彌撒，殉道者頌謝詞
撒下 18:9-10, 14, 24-25, 30－19:3　詠 86:1-2, 3-4, 5-6
谷 5:21-43

5 星期三
正月十二



聖亞加大 (貞女、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撒下 24:2, 9-17　詠 32:1-2, 5-6, 7
谷 6:1-6

6 星期四
正月十三



常年期第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聖保祿三木及同伴 (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列上 2:1-4, 10-12　編上 29:10, 11, 11-12, 12
谷6:7-13

7 星期五
正月十四

常年期第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德 47:2-13　詠 18:31, 47, 50, 51
谷 6:14-29



澳門教區：聖母誕辰主教座堂祝聖紀念 (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聖堂奉獻日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教堂奉獻頌謝詞
(在主教座堂是節日彌撒，光榮頌及信經)
依 56:1, 6-7　詠 83:3-6, 8, 11
瑪 16:13-19

8 星期六
正月十五

常年期第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熱羅尼莫・艾明廉 (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若瑟芬・柏姬達 (修女)(自由紀念) [白/金]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列上 3:4-13　詠 119:9, 10, 11, 12, 13, 14
谷 6:30-34

常年期第五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月 February

9 主日
正月十六

常年期第五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8:6-10　詠 112:4-5, 6-7, 8-9
格前 2:1-5
瑪 5:13-16

常年期第五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0 星期一
正月十七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聖思嘉 (貞女)(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列上 8:1-7, 9-13　詠 132:6-7, 8-10
谷 6:53-56

11 星期二
正月十八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露德聖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8:22-23, 27-30　詠 84:3, 4, 5, 10, 11
谷 7:1-13

或 紀念 露德聖母 專用讀經
依 66:10-14　友 13:18-19
若 2:1-11

12 星期三
正月十九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0:1-10　詠 37:5-6, 30-31, 39-40
谷 7:14-23

13 星期四
正月二十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1:4-13　詠 106:3-4, 35-36, 37, 40
谷 7:24-30

香港教區：聖藍月旺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14 星期五
正月廿一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聖濟利祿 (隱修士) 及 聖默多狄 (主教)(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列上 11:29-32; 12:19　詠 81:10-11, 12-13, 14-15
谷 7:31-37

15 星期六
正月廿二

常年期第五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2:26-32; 13:33-34　詠 106:6-7, 19-20, 21-22
谷 8:1-10

常年期第六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月 February

16 主日
正月廿三

常年期第六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德 15:16-21　詠 119:1-2, 4-5, 17-18, 33-34
格前 2:6-10
瑪 5:17-37 (短式 5:20-22, 27-28, 33-34, 37)

常年期第六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7 星期一
正月廿四

常年期第六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母忠僕會七位會祖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雅 1:1-11　詠 119:67, 68, 71, 72, 75, 76
谷 8:11-13

18 星期二
正月廿五

常年期第六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1:12-18　詠 94:12-13, 14-15, 18-19
谷 8:14-21

香港教區：
聖劉格來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聖文乃耳(司鐸)、聖吳學聖及同伴(殉道)(自由紀念)

19 星期三
正月廿六
雨水

常年期第六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1:19-27　詠 15:2-3, 3-4, 5
谷 8:22-26

香港教區：
聖易貞美 (貞女、殉道)(自由紀念)

20 星期四
正月廿七

常年期第六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2:1-9　詠 34:2-3, 4-5, 6-7
谷 8:27-33

21 星期五
正月廿八

常年期第六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伯多祿・達彌盎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2:14-24, 26　詠 112:1-2, 3-4, 5-6
谷 8:34－9:1

香港教區：
聖劉翰佐(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2月 February

22 星期六
正月廿九



建立聖伯多祿宗座（慶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二周星期六聖詠及對經
早上・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一)
伯前 5:1-4　詠 23:1-3, 3-4, 5, 6
瑪 16:13-19

常年期第七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3 主日
二月初一

常年期第七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肋 19:1-2, 17-18　詠 103:1-2, 3-4, 8, 10, 12-13
格前 3:16-23
瑪 5:38-48
今年不慶祝 聖玻里加 (主教、殉道)(紀念)

常年期第七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4 星期一
二月初二

常年期第七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3:13-18　詠 19:8, 9, 10, 15
谷 9:14-29

25 星期二
二月初三

常年期第七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雅 4:1-10　詠 55:7-8, 9-10, 10-11, 23
谷 9:30-37

香港教區：聖雷鳴道 (主教) 及 聖高惠黎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澳門教區：聖雷鳴道 (主教) 及
聖高惠黎 (司鐸)(殉道) (紀念) [紅]

紀念日彌撒，殉道者頌謝詞
雅 4:1-10　詠 55:7-8, 9-10, 10-11, 23
谷 9:30-37



四旬期

四旬期

四旬期是準備慶祝復活節的時期。四旬期以候洗者甄選禮、考核禮等入門聖事不同階段的禮儀，準備候洗者領受逾越聖事；四旬期禮儀也準備信友藉着紀念洗禮，及力行祈禱、悔罪和補贖，以準備慶祝復活節。 (禮儀年27)

四旬期：

◇ 自「聖灰禮儀日」，至「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前星期六的「四旬期平日」，優先於「聖人紀念日」，故此，這期間的聖人紀念日，只可按禮書指定的方式慶祝。(《日課總論》237-239；《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a；本禮儀日曆25頁10)

◇ 只有出於真正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按主教指令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4)

◇ 除主教指令外，禁其他「敬禮彌撒」及平日「追思彌撒」。(見「可舉行任選彌撒一覽表」，4頁；《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彌撒或日課禮儀，均省去「阿肋路亞」。

◇ 感恩頌 ***(Te Deum)*** 及光榮頌，只在節日、慶日及指定慶典中詠唱或誦念。

◇ 平日日課中，序經「對經」、「晨禱」及「晚禱」和「誦讀」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取自「節期」所提供的。

◇ 不要以花卉裝飾祭台；風琴或其他樂器只可用作伴奏歌唱。但「喜樂主日」（四旬期第四主日）、慶日及節日例外。(《主教行禮守則》252；《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13)

◇ 如果在四旬期舉行婚禮，堂區主任應提示新郎新娘，注意四旬期的特殊懺悔意義。 (1990年版《婚姻禮典導言》32)

2月 February / 3月 March

◇ 聖灰禮儀日是羅馬禮全教會的一個補贖日，應守大小齋 (參26頁)

26 星期三
二月初四



聖灰禮儀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晨禱採用第四周星期三或第三周星期五的聖詠及聖歌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四)
岳 2:12-18　詠 51:3-4, 5-6, 12-13, 14, 17
格後 5:20—6:2　瑪 6:1-6, 16-18
省去彌撒開始時的懺悔禮。
福音及講道後，祝福並撒放聖灰。
灰可由橄欖樹枝燒成，或按習慣，用去年的聖枝燒成。
即使不舉行彌撒，也可舉行聖道禮、祝福及撒放聖灰。即以進堂詠開始，採用彌撒的集禱經、讀經及歌詠；講道後，祝福並撒放聖灰，然後以信友禱文結束。

27 星期四
二月初五

聖灰禮儀後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申 30:15-20　詠 1:1-2, 3, 4, 6
路 9:22-25

28 星期五
二月初六

聖灰禮儀後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依 58:1-9　詠 51:3-4, 5-6, 18-19
瑪 9:14-15

29 星期六
二月初七

聖灰禮儀後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 •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依 58:9-14　詠 86:1-2, 3-4, 5-6
路 5:27-32



澳門教區：耶穌五傷（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四旬期平日
慶日彌撒，光榮頌，四旬期頌謝詞
依 53:1-10　詠 22:7-8, 15, 17-18, 22-23
若 19:28-37

四旬期第一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1 主日
二月初八





四旬期第一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紫]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四旬期第一主日頌謝詞
創 2:7-9; 3:1-7　詠 51:3-4, 5-6, 12-13, 14, 17
羅 5:12-19 (短式 5:12, 17-19)
瑪 4:1-11

本主日以專有彌撒經文，舉行「候洗者甄選禮」，又稱「登記候洗者姓名禮」，即揀選並收錄那些已準備妥當的慕道者，作為將於逾越節守夜禮，領受入門聖事的候洗者。（《基督徒成人入門聖事禮典》133-151）

香港教區：今年不慶祝 聖曹桂英(殉道)(紀念)

四旬期第一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3月 March

2	星期一 二月初九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肋 19:1-2, 11-18　詠 19:8, 9, 10, 15 瑪 25:31-46
3	星期二 二月初十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依 55:10-11　詠 34:4-5, 6-7, 16-17, 18-19 瑪 6:7-15
4	星期三 二月十一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納 3:1-10　詠 51:3-4, 12-13, 18-19 路 11:29-32 聖加西彌祿 (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5	星期四 二月十二 驚蟄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艾4補丙 10-12, 17-19　詠 138:1-2, 2-3, 7-8 瑪 7:7-12

6 星期五 二月十三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則 18:21-28　詠 130:1-2, 3-4, 5-7, 7-8

瑪 5:20-26

7 星期六 二月十四

四旬期第一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申 26:16-19　詠 119:1-2, 4-5, 7-8

瑪 5:43-48

聖伯爾都亞及聖斐尼絲 (殉道)(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四旬期第二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8 主日 二月十五



四旬期第二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紫]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四旬期第二主日頌謝詞

創 12:1-4　詠 33:4-5, 18-19, 20, 22

弟後 1:8-10

瑪 17:1-9

今年不慶祝 聖若望由天主者 (會士)(紀念)

四旬期第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3月 March

9	星期一 二月十六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達 9:4-10　詠 79:8, 9, 11, 13 路 6:36-38 聖方濟加・露雯 (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10	星期二 二月十七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依 1:10, 16-20　詠 50:8-9, 16-17, 21, 23 瑪 23:1-12
11	星期三 二月十八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耶 18:18-20　詠 31:5-6, 14, 15, 16 瑪 20:17-28
12	星期四 二月十九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耶 17:5-10　詠 1:1-2, 3, 4, 6 路 16:19-31 **香港教區**：聖張大鵬 (傳道員、殉道)(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13 星期五 二月二十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創 37:3-4, 12-13, 17-28　詠 105:16-17, 18-19, 20-21 瑪 21:33-43, 45-46
	今日是教宗方濟各當選教宗周年紀念 (2013年)。在所有彌撒中，應在信友禱文中，加入「為教宗祈禱」的意向。
14 星期六 二月廿一	**四旬期第二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米 7:14-15, 18-20　詠 103:1-2, 3-4, 9-10, 11-12 路 15:1-3, 11-32
	四旬期第三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3月 March

15 主日
二月廿二



四旬期第三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紫]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四旬期第三主日頌謝詞
出 17:3-7　詠 95:1-2, 6-7, 8-9
羅 5:1-2, 5-8
若 4:5-42（短式 4:5-15, 19-26, 39, 40-42）



本主日舉行第一次「候洗者考核禮」(必用甲年讀經)。
(《基督徒成人入門聖事禮典》152-166)

四旬期第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為加強教理講授，本周內節日或慶日以外的任何平日，均可選讀撒瑪黎雅婦人的福音，以代替平日讀經，但須配合以下讀經，連同相關頌謝詞及領主詠。
出 17:1-7　詠 95:1-2, 6-7, 8-9
若 4:5-42

16 星期一
二月廿三

四旬期第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列下 5:1-15　詠 42:2, 3; 43:3, 4
路 4:24-30

17 星期二
二月廿四

四旬期第三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達 3:25, 34-43　詠 25:4-5, 6-7, 8-9
瑪 18:21-35
聖博德 (主教)(自由紀念) ，可按25頁10舉行

18 星期三
二月廿五

四旬期第三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申 4:1, 5-9　詠 147:12-13, 15-16, 19-20
瑪 5:17-19
聖濟利祿．耶路撒冷 (主教、聖師) (自由紀念)，
可按25頁10舉行

聖若瑟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9 星期四
二月廿六



聖若瑟(聖母淨配)(節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聖若瑟頌謝詞
撒下 7:4-5, 12-14, 16　詠 89:2-3, 4-5, 27, 29
羅 4:13, 16-18, 22
瑪 1:16, 18-21, 24 或 路 2:41-51

聖若瑟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香港教區：本節日不是當守的法定節日，但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3月 March

20 星期五 二月廿七 春分	**四旬期第三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歐 14:2-10　詠 81:6-8, 8-9, 10-11, 14, 17 谷 12:28-34
21 星期六 二月廿八	**四旬期第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歐 6:1-6　詠 51:3-4, 18-19, 20-21 路 18:9-14
	四旬期第四主日第一晚禱 [玫瑰紅/紫] 主日第一夜禱

22 主日
二月廿九



四旬期第四主日 (喜樂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玫瑰紅/紫]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四旬期第四主日頌謝詞

撒上 16:1, 6-7, 10-13　詠 23:1-3, 3-4, 5, 6

弗 5:8-14

若 9:1-41 (短式 9:1, 6-9, 13-17, 34-38)



本主日舉行第二次「候洗者考核禮」(必用甲年讀經)。
(《基督徒成人入門聖事禮典》167-173)

四旬期第四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為加強教理講授，本周內節日或慶日以外的任何平日，均可選讀胎生瞎子復明的福音，以代替平日讀經，但須配合以下讀經，連同相關頌謝詞及領主詠。

米 7:7-9　詠 27:1, 7-8, 8-9, 13-14

若 9:1-41

23 星期一
二月三十

四旬期第四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依 65:17-21　詠 30:2, 4, 5-6, 11-12, 13

若 4:43-54

聖多利玻 (主教)(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3月 March

24 星期二
三月初一

四旬期第四周星期二（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則 47:1-9, 12　詠 46:2-3, 5-6, 8-9
若 5:1-16

預報救主降生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25 星期三
三月初二



預報救主降生節（節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預報救主降生頌謝詞
依 7:10-14; 8:10　詠 40:7-8, 8-9, 10, 11
希 10:4-10
路 1:26-38
信經念至「他因聖神由童貞瑪利亞取得肉軀，而成為人」時，屈膝跪下致敬【**香港教區**：視乎情況需要，可以慣常的深鞠躬代替】。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137）

預報救主降生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香港教區：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26 星期四 三月初三	**四旬期第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出 32:7-14　詠 106:19-20, 21-22, 23 若 5:31-47
27 星期五 三月初四	**四旬期第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智 2:1, 12-22　詠 34:17-18, 19-20, 21, 23 若 7:1-2, 10, 25-30
28 星期六 三月初五	**四旬期第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四旬期平日彌撒，四旬期頌謝詞 耶 11:18-20　詠 7:2-3, 9-10, 11-12 若 7:40-53
	四旬期第五主日第一晚禱 [紫] 按主教團規定，可將聖堂內十字架或聖像遮蓋。直至聖周五「救主受難紀念」禮儀後才揭開十字架；「逾越節守夜禮」前，才揭開聖像。 主日第一夜禱

3月 March / 4月 April

29 主日
三月初六



四旬期第五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紫]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信經，四旬期第五主日頌謝詞
則 37:12-14　詠 130:1-2, 3-4, 5-7, 7-8
羅 8:8-11
若 11:1-45 （短式 11:3-7, 17, 20-27, 33-45）



本主日舉行第三次「候洗者考核禮」(必用甲年讀經)。
（《基督徒成人入門聖事禮典》174-180）

四旬期第五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為加強教理講授，本周內任何一天，均可選讀復活拉匝祿的福音，以代替平日讀經，但須配合以下讀經，連同相關頌謝詞及領主詠。
列下 4:18-21, 32-37　詠 17:1, 6-7, 8, 15
若 11:1-45

30 星期一
三月初七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達 13:1-9, 15-17, 19-30, 33-62 (短式 13:41-62)
詠 23:1-3, 3-4, 5, 6
若 8:1-11

31 星期二
三月初八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戶 21:4-9　詠 102:2-3, 16-18, 19-21
若 8:21-30

1 星期三
三月初九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達 3:14-20, 91-92, 95　達 3:52, 53, 54, 55, 56
若 8:31-42

2 星期四
三月初十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創 17:3-9　詠 105:4-5, 6-7, 8-9
若 8:51-59
聖方濟各保拉 (隱修士)(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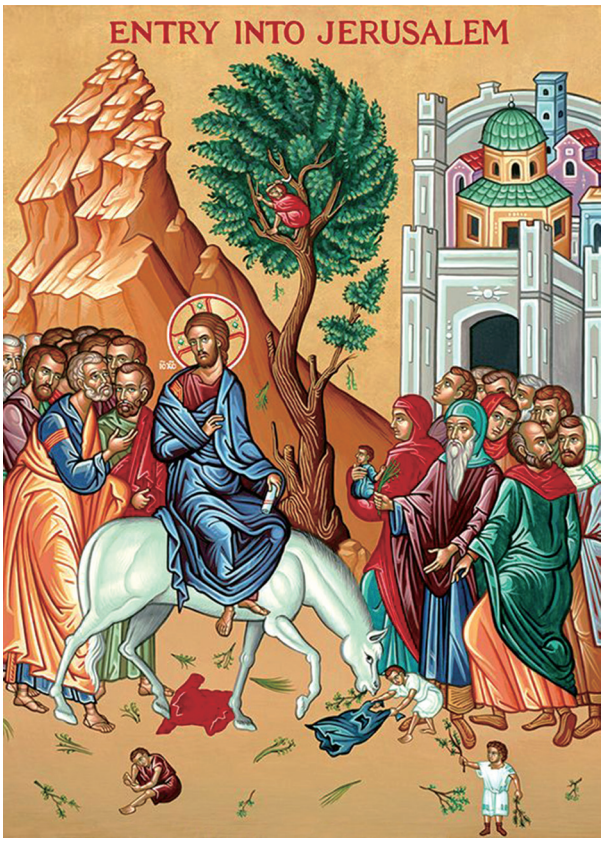
3 星期五
三月十一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耶 20:10-13　詠 18:2-3, 3-4, 5-6, 7
若 10:31-42

4月 April

4	星期六 三月十二 清明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紫] 日課：平日 早上・四旬期平日彌撒，主受難頌謝詞 (一) 則 37:21-28　耶 31:10, 11-12, 13 若 11:45-56 聖依西多祿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可按25頁10舉行
		香港教區：可在本日彌撒中特別為已亡諸親友祈禱
		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第一晚禱 [紅] 主日第一夜禱

聖周



聖周

◇ 在聖周，教會隆重慶祝主基督在其現世生活最後幾天所完成的救贖奧蹟：從他榮進耶路撒冷，直到他的苦難、聖死與光榮復活。

◇ 四旬期延續至聖周四。

◇ 逾越節三日慶典：由聖周四黃昏「主的晚餐」開始，包括聖周五「救主受難紀念」和聖周六，以「逾越節守夜禮」為中心，直到耶穌復活主日「晚禱」完成。

◇ 聖周的平日專為懺悔與舉行修和聖事，直到「逾越節守夜禮」——最適宜的時刻，才舉行洗禮與堅振聖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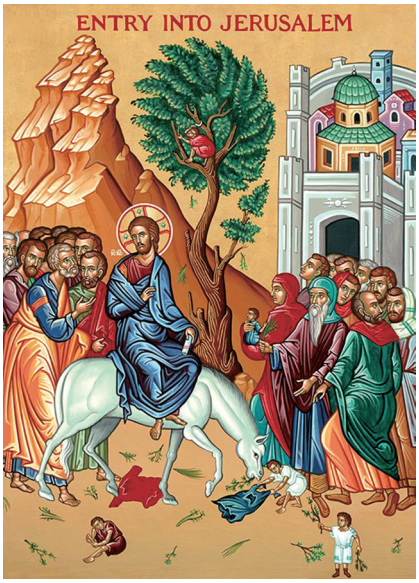
◇ 聖周的全部禮儀，包括祝福樹枝與聖枝遊行、「主的晚餐」後遷供聖體、「救主受難紀念」，以及「逾越節守夜禮」，均可在所有聖堂或小堂舉行。

逾越節三日慶典，是整個教會的慶祝，因此，盡可能，只在主教座堂，及各堂區舉行。

小團體、善會及各類小組，都該到所屬堂區，參加禮儀，使禮儀更隆重，並且更顯出教會團結共融的精神。

但因牧民益處，要在堂區聖堂之外的教堂或小堂，舉行聖周禮儀時，也務必使禮儀相稱地舉行。就是說：應有適量的輔禮人員，盡可能頌唱禮儀的主要部分，且要有相當眾多的參禮信眾。否則，應將聖周禮儀只安排在堂區聖堂，或其他較主要的聖堂舉行。

◇ 牧者應給信眾講解及說明聖周禮儀的結構和意義，以引導他們能積極並有效地參與。


ENTRY INTO JERUSALEM


Ὁ ΝΙΠΤΗΡ


Ἡ CTAV
ΡΩCIC
ΙC
ΧC
ΜΡ ΘΥ


Η ΑΠΟΚΑ
ΘΗΛΩCIC

4月 April

5 **主日**

三月十三



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 [紅] (聖詠集第二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聖枝遊行

瑪 21:1-11

本主日彌撒，信經，基督苦難主日頌謝詞

依 50:4-7　詠 22:8-9, 17-18, 19-20, 23-24

斐 2:6-11

瑪 26:14－27:66 (短式 27:11-54)

今年不慶祝 聖味增爵斐洛 (司鐸)(紀念)

◇ 在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教會進入她救主受難、聖死、埋葬和復活的奧蹟。因此，今日所有感恩祭開始時，都要以「聖枝遊行」，或「隆重進堂禮」，或「簡式進堂禮」，來紀念主基督榮進聖城的事蹟，好使基督君王的凱旋遊行，與宣告他的苦難，融為一體。今天的講道應闡明這逾越奧蹟的兩個幅度。

◇ 每個堂區，當選擇在星期六黃昏或本主日的其中一台彌撒，舉行「聖枝遊行」。

信眾集合於另一小堂，或聖堂以外某處合適的地方。司鐸、輔禮人員，以及信友，都手持棕櫚枝或其他樹枝，在歌聲中遊行，進入舉行彌撒的聖堂。

◇ 司鐸祝福大家手上的樹枝，作遊行之用。

禮儀後，信友可把聖枝帶回家裏，作為基督得勝的記號。

◇ 按《羅馬彌撒經書》指示，除了只舉行一次「聖枝遊行」，或由於不便在聖堂外舉行「聖枝遊行」，亦可在各台彌撒之前，舉行「隆重進堂禮」，來紀念耶穌榮進聖城的事蹟。「隆重進堂禮」可重複於人數眾多的彌撒。此外，「簡式進堂禮」可在其他各台彌撒採用。

◇ 今日穿紅色祭衣。遊行時，主祭穿禮袍或祭披。

◇ 「聖枝遊行」、「隆重進堂禮」後，省卻十字聖號、懺悔禮或灑聖水禮，隨即念「集禱經」，彌撒如常舉行。

◇ 為信友的神益，須宣讀所有讀經，也適宜宣讀全篇「救主受難始末」。讀畢「救主受難始末」，該作簡短講道。

◇ 宣讀「救主受難始末」時，不持蠟燭、不獻香，不念「願主與你們同在」，也不在福音書上劃十字。

由執事或司鐸宣讀，但也可由聖言宣讀員宣讀；但「耶穌」部分，盡可能保留給司鐸。

執事宣讀前，如常請主祭祝福。若由聖言宣讀員宣讀，則不用請主祭祝福。

宣讀畢，說：「上主的話」*(Verbum Domini)*，但不用親福音書。

◇ 如果不能舉行彌撒，也應在星期六黃昏，或主日的合適時間，舉行聖道禮儀，宣告救主以默西亞身分榮進耶路撒冷，以及他的受難始末。

4月 April

6 星期一 三月十四	**聖周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平日 聖周一彌撒，主受難頌謝詞(二) 依 42:1-7 詠 27:1, 2, 3, 13-14 若 12:1-11
7 星期二 三月十五	**聖周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平日 聖周二彌撒，主受難頌謝詞(二) 依 49:1-6 詠 71:1-2, 3-4, 5-6, 15, 17 若 13:21-33, 36-38 今年不慶祝 聖若翰．喇沙(司鐸)(紀念)
8 星期三 三月十六	**聖周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紫]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平日 聖周三彌撒，主受難頌謝詞(二) 依 50:4-9 詠 69:8-10, 21-22, 31, 33-34 瑪 26:14-25 **香港教區：**今年不慶祝 真福雅松大(修女)(紀念)
9 星期四 三月十七	**聖周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日課：平日 [紫] 誦讀日課可念聖詠69及其對經 (聖詠集第三周星期五)
	早上・**聖油彌撒** [白/金]，光榮頌，聖油彌撒頌謝詞 依 61:1-3, 6, 8-9 詠 89:21-22, 25, 27 默 1:5-8 路 4:16-21

◇ 聖周四只可舉行「聖油彌撒」及「主的晚餐」黃昏慶典，並禁止沒有會眾參與的彌撒，以及殯葬彌撒。

◇ 只可在「聖油彌撒」及「主的晚餐」中分送聖體（共融）聖事。不過，在早上「聖油彌撒」中已領聖體的，也可在「主的晚餐」中再領聖體。

病人則可在任何時間領聖體。

◇ 教區主教聯同教區內的司鐸團共祭，並祝聖聖油的「聖油彌撒」，是主教與司鐸們團結共融的表現。因為司鐸們從教區各處前來共祭，既見證「至聖聖油」*(Chrisma)* 的祝聖，亦作為主教的合作者，分擔主教建設、聖化及牧養天主子民的神聖職務。因此，「聖油彌撒」標示着基督唯一的司祭職，以及他的祭獻，在教會內的延續。

信友應積極參與「聖油彌撒」，並在這台彌撒中領聖體。

◇ 應恭敬地將新祝聖的聖油帶回堂區聖堂。舊聖油應用來點燃在聖體前的長明燈。

在「主的晚餐」前，或其他合適時間，堂區可舉行「迎接聖油」儀式。

應教導信友明白聖油的用途，及聖油對基督徒生活的意義。

備註：如實在不能在聖周四早上召集司鐸們前來與主教共祭，則容許提前舉行「聖油彌撒」，但須在接近復活節的日子，並須採用「聖油彌撒」的專用讀經及禱文。(《祝福聖油禮典》10)

逾越節三日慶典

基督主要藉着他的逾越奧蹟，完成救贖我們的工程，並完美地光榮天主；他以自己的死亡，摧毀了我們的死亡，又以復活，恢復了我們的生命。

因此，紀念基督苦難、聖死及復活的逾越節三日慶典，就是整個禮儀年的中心與高峰。(禮儀年18)

◇ 教會透過逾越節三日慶典，慶祝她新郎的死亡、埋葬和復活；教會藉此體現並滿全「逾越」的奧蹟，就是主由此世回到天父的逾越。

◇ 按照早期教會的傳統，在紀念救主受難死亡的聖周五，該嚴守神聖的逾越節齋戒，並盡可能延長於聖周六，使能舉心向上，以警醒的心懷，進入基督復活的快樂。(《禮儀憲章》110)

◇ 逾越節三日慶典，是整個教會的慶祝，因此，盡可能，只在主教座堂，及各堂區舉行，但因牧民益處，要在堂區聖堂之外的教堂或小堂舉行，也務必在能夠莊嚴得體地舉行此慶典的地方。

各類小團體，包括修道團體，都應到所屬堂區，或聚合於較主要的聖堂，與信友一起，積極參與三日慶典，以顯示出教會團結共融的精神。

同樣，如果只有一位司鐸，兼管多個人數較少的堂區，亦宜請信友集合到該地區較主要的聖堂，一起參與聖禮。

如果只有一位司鐸，同時照顧兩個或更多堂區，而這些堂區都各自有相當數量的信友，也有能力隆重得體地舉行三日慶典，主任司鐸在考慮過其他規定後，有權決定，在不同聖堂，重複舉行逾越節三日慶典的禮儀。

◇ 在聖周五及聖周六，極宜公共舉行「誦讀日課」及「晨禱」，好讓信徒團體更深刻全面地默想主的受難，以期待宣告他的復活。


Ὁ ΝΙΠΤΗΡ

4月 April

9 星期四
三月十七



聖周四黃昏：主的晚餐 [白/金]
專用讀經及禱文，光榮頌，專用頌謝詞及感恩經插段
出 12:1-8, 11-14　詠 116:12-13, 15-16, 17-18
格前 11:23-26
若 13:1-15 (或 **香港教區**：若13:1-15, 34-35)
參加了「主的晚餐」者，不必念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 隨着聖周四黃昏的「主的晚餐」，教會開始神聖的逾越節三日慶典。

◇ 「主的晚餐」，紀念主耶穌在被出賣的那一夜，他既愛了世上屬於自己的人，就愛他們到底：主耶穌，在餅酒形內，向天主獻上他的體血，並交給他的宗徒們吃喝，且命令宗徒們及他們的繼承人，透過司祭職務，繼續他的祭獻。

◇ 應在講道中，闡明這台彌撒所紀念的，即建立「聖體聖事」和「聖秩聖事」，以及主所吩咐「相愛的命令」。

◇ 「主的晚餐」，在黃昏，最適當時候舉行，務使整個地方團體都能夠積極參與。

◇ 所有司鐸都可參加共祭，包括那些已參加了「聖油彌撒」，或為教友益處，主持了另一台彌撒的司鐸。

◇ 按教會古老傳統，聖周四禁止舉行沒有會眾參與的彌撒。

如有牧靈上的真正需要，教區教長有權批准，在堂區小堂或其他公開小堂，在黃昏，為教友舉行另一台彌撒。

又如果有真正需要，教區教長也可批准該彌撒，於早上舉行，但只為那些不能在黃昏參禮的教友；該彌撒不得為個別人士或小團體的私利而舉行，更不能妨礙黃昏的彌撒。

◇ 今天，只可在感恩祭中分送聖體（共融）聖事，但給病人送聖體，不受此限制。

◇ 每次舉行感恩祭，都盡可能領受該感恩祭所祝聖的聖體聖血，並在禮規容許的情況下，兼領聖血。這樣，藉由兼領聖體聖血的標記，來領受共融聖事，亦更能顯示出是在參與當時舉行的聖祭。(《羅馬彌撒經書總論》85, 281-285)

◇ 故此，按照教會傳統，今日聖體櫃該是空的，一直至聖周六逾越節守夜禮開始都該如此。

今晚及明天供神職人員及教友，所領的聖體，當在本感恩祭中祝聖。

◇ 為存放聖體以供明天領受，應安排於另一小堂，以助祈禱默想，不過，所有裝飾都要突顯出這三日的肅穆氣氛。

如果已有與聖堂分隔的「聖體小堂」，就應將聖體恭移到這「聖體小堂」。

◇ 聖體應存於一個關上門的聖體櫃內，並禁止放在聖體光座中，又不應將聖體櫃布置成墳墓。不能用「墳墓」或「聖墓」*(sepulcrum)*等字眼，因為存放聖體的小堂，只是為保存聖周五領受的聖體，不是為象徵主的墳墓。

◇ 唱光榮頌時，當鳴鐘，及搖鈴。此後，一直至逾越節守夜慶典，都不再鳴鐘或搖鈴，除非教區主教為牧民需要，而另作規定。

◇ 按傳統，今晚為選定的人洗腳，為顯示主基督的服務和愛；主基督不是來受人服務，而是為人服務。應保存這傳統，並解釋其真正意義。(2016年1月6日禮儀聖事部《主的晚餐彌撒》法令)

◇ 獻禮時，除餅酒外，教友可獻上為捐助窮人的禮物，尤其是教友履行四旬期補贖及愛德善工，所收集的禮物。

獻禮時，可唱出傳統聖詩：「何處有仁，何處有愛，天主必常在」。

◇ 領主後經後，省卻其他結束儀式，隨即在香爐、蠟燭陪伴下遊行，把「聖體」遷供於「聖體小堂」。

◇ 今晚禮儀結束後，不需舉行儀式，靜悄悄地撤去祭台的一切裝飾。

如果可能，聖堂中所有十字架，也都撤去；如不可能，可加以遮蓋。

◇ 應鼓勵教友，在這晚上，繼續在聖體前祈禱，然後，自行離去。但是，子夜以後，不可舉行隆重的朝拜聖體儀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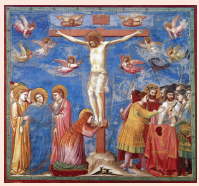
◇ 如果聖周五的「救主受難紀念」禮儀，不在同一聖堂舉行，則不用恭移聖體，也不用遊行。


Η ΣΤΑΥΡΩΣΙΣ
Ο ΕΣΤΙ ΤΟΥ
ΙΣ
ΧΣ
ΜΡ ΘΥ
ΟΥΔΕ ΙΩΝ Ο ΘΕΟΛΟΓΟΣ

4月 April

聖周星期五——耶穌基督受難日，
是全教會的補贖日，應守大小齋。(參26頁)

10 星期五
三月十八



聖周五：救主受難紀念

本日禮儀 [紅]

日課：按當日專用指示

盡可能與信眾一起，隆重公念「誦讀日課」及晨禱。(《日課總論》210)

「救主受難紀念」按《羅馬彌撒經書》舉行。

依 52:13－53:12　詠 31:2, 6, 12-13, 15-16, 17, 25

希 4:14-16; 5:7-9

若 18:1－19:42

參加了「救主受難紀念」禮儀者，不必念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 今日，我們的逾越節羔羊基督已被祭獻；教會默觀及敬拜她救主和新郎的十字架，以紀念自己由安睡於十字架上基督的肋旁而誕生，並為全世界的得救祈禱。

◇ 按照極古老的傳統，教會在聖周五不舉行感恩祭。

今天，只可在「救主受難紀念」禮儀中分送聖體；但不能參禮的病人，不受此限。

◇ 今天和明天（聖周五和聖周六），除「懺悔聖事」及「病人傅油聖事」以外，一概不舉行其他聖事，包括「婚禮」在內。

如舉行殯葬禮，不詠唱，不彈琴，也不搖鈴。

◇ 「救主受難紀念」禮儀，約在下午三時（第九時辰）舉行；但為牧民益處，也可選擇更適合大眾的時間，但應在中午之後至晚上九時之間。

◇ 整個「救主受難紀念」禮儀應按禮書指示進行，不得隨個人喜好更改。

◇ 祭台應完全赤露，沒有十字架、蠟燭和祭台布。

◇ 聖周五宣讀「救主受難始末」，與基督苦難主日（聖枝主日）相同：

宣讀「救主受難始末」時，不持蠟燭、不獻香，不念「願主與你們同在」，也不在福音書上劃十字。

由執事或司鐸宣讀，但也可由聖言宣讀員宣讀；但「耶穌」部分，盡可能保留給司鐸。

執事宣讀前，如常請主禮祝福。若由聖言宣讀員宣讀，則不用請主禮祝福。

宣讀畢，說：「上主的話」*(Verbum Domini)*，但不用親福音書。

◇ 用作顯示及朝拜的十字架，應該體積夠大而精美。

◇ 顯示十字架時的邀請句及信友的回應，應該詠唱。

◇ 因禮儀標記的要求，只可用一個十字架以供朝拜，又應讓每位信友，都能個別朝拜十字架；這是聖周五慶典的重要特色。

除非在場信友人數確實太多，才可以集體方式代替個人，在靜默中，朝拜十字架片刻。

◇ 「救主受難紀念」禮儀後，應以簡單方式，將聖體送回存放的地方，如常點燃長明燈。

◇ 祭台赤露，但留下十字架及蠟燭，供信友繼續祈禱、默想和朝拜。

◇ 民間熱心敬禮，例如拜苦路、救主受難遊行、聖屍遊行、聖母七苦等，也有其牧民意義和益處。它們的經文和唱誦，應與禮儀協調，又應幫助信友能真實地參與禮儀。


Η ΑΠΟΚΑ
ΘΗΛΩΣΙΣ

4月 April

11 星期六
三月十九



聖周六

本日禮儀 [紫]

日課：按當日專用指示
盡可能與信眾一起，公念「誦讀日課」及「晨禱」。
(《日課總論》210)

主日第二夜禱
參加了「逾越節守夜禮」者，不必念夜禱。

今年不慶祝 聖達尼老(主教、殉道)(紀念)

香港教區：紀念 香港教區成立（1946年）

◇ 教會在聖周六守候在基督墓旁，祈禱及齋戒，默想他的苦難死亡，及下降陰府，並期待他的復活。

◇ 若不便與信友一起，公念「誦讀日課」及「晨禱」，也應安排聖道禮儀，或一些適合於今日奧蹟的熱心敬禮，尤其有關「憂苦之母」，因為聖母分擔了她聖子的苦難。

◇ 可在聖堂供放「被釘的基督」或「基督安眠墓中」聖像，幫助信友祈禱；又或供放「基督下降陰府」聖像，以提示聖周六的奧蹟；又或是「憂苦之母」聖像。

◇ 教會今天不舉行感恩祭，也不送聖體，但「臨終聖體」例外。不應舉行婚禮或其他聖事；「懺悔聖事」及「病人傅油聖事」除外。

◇ 應提示信友注意聖周六的特殊性質。一切慶祝活動，應保留至「復活主日逾越節守夜禮」之後，及「復活主日」日間。

復活期



復活期

從復活主日至五旬節主日（聖神降臨主日）的五十日，稱為復活期，教會視之為一個「慶節」、一個「偉大的主日」，且要喜樂歡欣地慶祝，尤其高唱「阿肋路亞」。(禮儀年22)

4月 April

12	主日 三月二十	**耶穌復活主日(節日)** [白/金] 附有「八日慶期」 **逾越節守夜禮** [白/金]

◇ 依照逾越節守夜禮極古老的傳統，這一夜，是向上主當守的一夜(出12:42)。今晚的守夜禮，是紀念主由死者中復活的至聖之夜，是所有「守夜禮之母」。

今夜，教會醒寤期待，並舉行入門聖事，以慶祝主的復活。

傳統上，基督徒亦以此夜，顯示教會期待主光榮的再來。

◇ 整個逾越節守夜禮，必須在夜間舉行，故不得在入黑前開始，且要在主日黎明前結束。

故在星期六舉行黃昏主日彌撒的慣常時間，舉行逾越節守夜禮，是不應該的。

◇ 整個慶典應當適當延長，以突顯出守夜的特色。

◇ 不容許刪去逾越節守夜禮的儀式，而只舉行一台彌撒。

◇ 逾越節守夜禮，可在沒有舉行「主的晚餐」或「救主受難紀念」禮儀的聖堂或小堂舉行。但也不是說舉行過「主的

晚餐」或「救主受難紀念」禮儀的聖堂或小堂，必須舉行逾越節守夜禮。

但是，凡有洗禮池的地點，必須舉行逾越節守夜禮。

◇ 在整個守夜禮中，包括彌撒，聖職人員應穿白色祭衣。

◇ 逾越節守夜禮應以燭光禮 ***(lucernarium)*** 開始。這是守夜禮的第一部分。

然後，是第二部分：教會以「聖道禮」，默想天主從起初，為他的子民，所做的一切奇事，包括他以說話和許諾所堅守的。

直至復活之日將臨，即進入守夜禮的第三部分，透過舉行入門聖事，教會的新成員藉洗禮而重生。

然後，是守夜禮的第四部分，教會及其新生成員，被主所邀請，參加主為他子民所準備的盛宴，以紀念主的死亡和復活，直到他的再來。

◇ 整個逾越節守夜禮，藉着標記和儀式來表達，必須莊嚴隆重舉行，且以邀請辭、禱文等，幫助參禮信友，準確理解禮儀中讀經與禮節的意義。也可安排簡單的導言，以幫助信友明白宣讀舊約所預許的意義。

◇ 至於祝福火焰，盡可能在聖堂外，合適地方進行，使得火光宏耀，照亮黑夜。

◇ 復活蠟燭，是真實的象徵，該是全新的，以真蠟造成，作為每年的奉獻。

復活蠟燭應是一支，並有可觀體積的，以象徵基督；他是普照世界的真光。

復活蠟燭須按禮書指定的禱文和儀式祝福。

◇ 需要時，可由「平信徒領唱員」詠唱「逾越頌」*(Exsultet)*。平信徒不必向主禮請祝福，也不說「願主與你們同在」。

◇ 應至少選讀三篇舊約；若真有迫切情況，也必須宣讀兩篇舊約，但總不可省略出谷紀（不念「上主的話」，立即接唱「答唱詠」）。

◇ 讀福音時，不持蠟燭，但可獻香。

逾越節守夜禮讀經如下：



創 1:1－2:2 (短式 1:1, 26-31)
詠 104:1-2, 5-6, 10, 12, 13-14, 24, 35 或
詠 33:4-5, 6-7, 12-13, 20, 22
創 22:1-18 (短式 22:1-2, 9, 10-13, 15-18)
詠 16:5, 8, 9-10, 11
出 14:15－15:1
出15:1-2, 3-4, 5-6, 17-18
依 54:5-14
詠 30:2, 4, 5-6, 11, 12, 13
依 55:1-11
依12:2-3, 4, 5-6
巴 3:9-15, 32－4:4
詠 19:8, 9, 10, 11
則 36:16-28
詠 42:3, 5; 43:3, 4 或
依 12:2-3, 4, 5-6 或
詠 51:12-13, 14-15, 18-19
羅 6:3-11
詠 118:1-2, 16-17, 22-23
瑪 28:1-10

◇ 應為成人施行洗禮，使守夜禮達於圓滿。至少也應為嬰孩施洗。洗禮可採用浸洗式或注洗式，兩者皆合法；但浸洗式更恰當地表達參與基督的死亡和復活。（「基督徒入門聖事總論」22條；《天主教法典》854條）若沒有洗禮，堂區聖堂仍應在洗禮池祝福水。

如果沒有洗禮，又沒有洗禮池，仍須祝福水，在信友重申領洗誓諾後，給信友灑聖水，以紀念洗禮。

◇ 為更明確表達領受共融聖事的意義，逾越節守夜禮中，應盡可能兼領聖體聖血。教區教長該充分考量此舉的可行性及其客觀情況，制定兼領聖體聖血的規則。

◇ 逾越節守夜禮的彌撒，就是耶穌復活主日的彌撒。

◇ 在守夜禮中，主祭或共祭的神父，仍可在耶穌復活主日的日間彌撒中，再作主祭或共祭。

4月 April

12 主日
三月二十



逾越節守夜禮 [白/金]

專用彌撒，光榮頌，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復活主日日間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參與逾越節守夜禮者，免念「誦讀日課」

復活主日日間彌撒

專用彌撒

復活主日日間彌撒應極其隆重舉行，用逾越節守夜禮所祝福的聖水，給全體信友灑聖水，以代替懺悔禮，為紀念洗禮。

光榮頌，復活節讚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10:34, 37-43　詠 118:1-2, 16-17, 22-23

哥 3:1-4 或 格前 5:6-8

若 20:1-9 或 瑪 28:1-10

黃昏彌撒也可選讀 路 24:13-35

◇ 整個復活期，直至五旬節主日才完結，復活蠟燭應放置在讀經台或祭台旁邊；在較隆重的禮儀時刻點燃，即如：彌撒、晨禱及晚禱。

◇ 有些地方，依照慣例，在復活主日，舉行聖洗晚禱，歌唱聖詠，及遊行前往洗禮池；這種習慣應積極保存 (《日課總論》213)。如果未有此習慣，亦極宜開展。

4月 April

復活主日及整個八日慶期，當視為主的節日。
可誦念主日第一或第二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復活期內，三鐘經改念「天上母后，喜樂吧！阿肋路亞……」，且按習慣，站立誦念。

13 星期一
三月廿一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一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2:14, 22-33　詠 16:1-2, 5, 7-8, 9-10, 11
瑪 28:8-15
今年不慶祝 聖瑪爾定一世 (教宗、殉道)(紀念)
主日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14 星期二
三月廿二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二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2:36-41　詠 33:4-5, 18-19, 20, 22
若 20:11-18
主日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15 星期三
三月廿三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三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3:1-10　詠 105:1-2, 3-4, 6-7, 8-9

路 24:13-35

主日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16 星期四
三月廿四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四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3:11-26　詠 8:2, 5, 6-7, 8-9

路 24:35-48

主日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17 星期五
三月廿五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五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4:1-12　詠 118:1-2, 4, 22-24, 25-27

若 21:1-14

主日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4月 April

18 星期六
三月廿六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六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復活節八日慶祝期平日

早上・專用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不念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4:13-21　詠 118:1, 14-15, 16-18, 19-21

谷 16:9-15

復活期第二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19 主日
三月廿七
穀雨

復活節第八天

復活期第二主日（救主慈悲主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復活節讚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一)，及專用感恩經插句，「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2:42-47　詠 118:2-4, 13-15, 22-24

伯前 1:3-9

若 20:19-31

復活期第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對經：「這是上主安排的一天，我們要歡欣鼓舞，阿肋路亞。」

復活期內，應加倍關注新教友釋奧培育。

(《基督徒成人入門聖事禮典》235-239)

復活期平日

◇ 復活期平日，遇有聖人任選紀念，可選擇平日日課及彌撒，或按日曆，或殉道錄 *(Martyrologium)* 所載本日聖人的日課及彌撒。(《日課總論》244；《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55b)

◇ 只有出於真正的需要或牧靈效益，才可舉行適合於該需要的「求恩彌撒」或「敬禮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76)

禁平日「追思彌撒」。(《羅馬彌撒經書總論》381)

◇ 平日日課中，序經「對經」、晨禱及晚禱和誦讀的讚美詩，以及日間祈禱的對經，均取自「復活期」所提供的。

◇ 對經後應附加「阿肋路亞」，除非該對經已有「阿肋路亞」，或「阿肋路亞」與對經內容並不協調。

4月 April

20 星期一 三月廿八	**復活期第二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4:23-31　詠 2:1-3, 4-6, 7-9 若 3:1-8
21 星期二 三月廿九	**復活期第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安瑟莫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4:32-37　詠 93:1, 1-2, 5 若 3:7-15

4月 April

22 星期三 三月三十	**復活期第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5:17-26　詠 34:2-3, 4-5, 6-7, 8-9 若 3:16-21
23 星期四 四月初一	**復活期第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喬治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道博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5:27-33　詠 34:2, 9, 17-18, 19-20 若 3:31-36
24 星期五 四月初二	**復活期第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斐德理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5:34-42　詠 27:1, 4, 13-14 若 6:1-15

25 星期六
四月初三



聖馬爾谷(聖史)(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二周星期六聖詠，及復活期專用對經

早上・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二)

伯前 5:5-14　詠 89:2-3, 6-7, 16-17

谷 16:15-20

復活期第三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

26 主日
四月初四

復活期第三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宗 2:14, 22-33　詠 16:1-2, 5, 7-8, 9-10, 11

伯前 1:17-21

路 24:13-35

復活期第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

27 星期一
四月初五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6:8-15　詠 119:23-24, 26-27, 29-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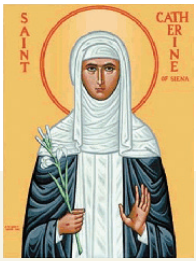
若 6:22-29

4月 April / 5月 May

28 星期二
四月初六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伯多祿．查納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類斯．葛利寧．蒙福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7:51－8:1　詠 31:3-4, 6, 7, 8, 17, 21
若 6:30-35

29 星期三
四月初七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聖加大利納 (貞女、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8:1-8　詠 66:1-3, 4-5, 6-7
若 6:35-40

澳門教區：聖加大利納
(貞女、聖師、澳門教區主保之一)(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三周星期三聖詠
慶日彌撒，光榮頌，貞女或聖師頌謝詞
若一 1:5－2:2　詠 103:1-2, 3-4, 8-9, 13-14, 17-18
瑪 11:25-30

30 星期四
四月初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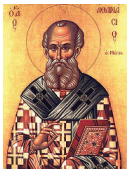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比約五世 (教宗)(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8:26-40　詠 66:8-9, 16-17, 20
若 6:44-51

1 星期五
四月初九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若瑟勞工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9:1-20　詠 117:1, 2
若 6:52-59

或 紀念 聖若瑟勞工 專用讀經
哥 3:14-15, 17, 23-24　詠 90:2, 3-4, 12-13, 14, 16
瑪 13:54-58

2 星期六
四月初十



復活期第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聖亞大納修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 • 紀念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9:31-42　詠 116:12-13, 14-15, 16-17
若 6:60-69

復活期第四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3 主日
四月十一

復活期第四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宗 2:14, 36-41　詠 23:1-3, 3-4, 5, 6
伯前 2:20-25
若 10:1-10
本主日特別為司鐸、執事及修道聖召祈禱；應在講道中闡明這意向，及加入信友禱文之中。
今年不慶祝 聖斐理伯及聖雅各伯(宗徒)(慶日)

復活期第四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5月 May

4	星期一 四月十二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1:1-18　詠 42:2-3; 43:3, 4 若 10:11-18 **香港教區**：真福梅慕雅 (司鐸)(自由紀念)
5	星期二 四月十三 立夏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1:19-26　詠 87:1-3, 4-5, 6-7 若 10:22-30
6	星期三 四月十四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2:24－13:5　詠 67:2-3, 5, 6, 8 若 12:44-50
7	星期四 四月十五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3:13-25　詠 89:2-3, 21-22, 25, 27 若 13:16-20

8 星期五
四月十六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3:26-33　詠 2:6-7, 8-9, 10-11
若 14:1-6

9 星期六
四月十七



復活期第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香港教區：中華聖母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復活期頌謝詞
宗 1:12-14　詠 113:1-3, 4-6, 7-8
若 19:25-27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復活期平日，採用復活期平日日課及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3:44-52　詠 98:1, 2-3, 3-4
若 14:7-14

復活期第五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0 主日
四月十八

復活期第五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宗 6:1-7　詠 33:1-2, 4-5, 18-19
伯前 2:4-9
若 14:1-12

復活期第五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5月 May

11 星期一 四月十九	**復活期第五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4:5-18　詠 115:1-2, 3-4, 15-16 若 14:21-26
12 星期二 四月二十	**復活期第五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聶勒及聖亞基略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龐加爵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4:19-28　詠 145:10-11, 12-13, 21 若 14:27-31
13 星期三 四月廿一	**復活期第五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花地瑪聖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5:1-6　詠 122:1-2, 3-4, 4-5 若 15:1-8 或 紀念 花地瑪聖母 專用讀經 默 11:19; 12:1-6, 10　詠 45:11-12, 14-15, 16-17 路 11:27-28
	**澳門教區：花地瑪聖母 (紀念)** [白/金]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復活期頌謝詞 默 21:1-5　詠 45:11-12, 14-15, 16-17 路 11:27-28

14 星期四
四月廿二



聖瑪弟亞（宗徒）（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四聖詠，及復活期專用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宗 1:15-17, 20-26　詠 113:1-2, 3-4, 5-6, 7-8

若 15:9-17

15 星期五
四月廿三

復活期第五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5:22-31　詠 57:8-9, 10-12

若 15:12-17

16 星期六
四月廿四

復活期第五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早上・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6:1-10　詠 100:2, 3, 5

若 15:18-21

復活期第六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5月 May

17 主日
四月廿五

復活期第六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復活期頌謝詞
宗 8:5-8, 14-17　詠 66:1-3, 4-5, 6-7, 16, 20
伯前 3:15-18
若 14:15-21
香港教區：今年不慶祝 聖劉文元(殉道)(紀念)

復活期第六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8 星期一
四月廿六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若望一世 (教宗、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6:11-15　詠 149:1-2, 3-4, 5-6, 9
若 15:26－16:4

19 星期二
四月廿七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6:22-34　詠 138:1-2, 2-3, 7-8
若 16:5-11

20 星期三
四月廿八
小滿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伯爾納定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7:15, 22－18:1　詠 148:1-2, 11-12, 13, 14
若 16:12-15

耶穌升天節
在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移於5月24日（主日）舉行

21 星期四
四月廿九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多福・麥哲倫 (司鐸)及同伴 (墨西哥殉道者)(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8:1-8　詠 98:1, 2-3, 3-4
若 16:16-20

22 星期五
四月三十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李達・加西亞 (修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頌謝詞
宗 18:9-18　詠 47:2-3, 4-5, 6-7
若 16:20-23

5月 May

23 星期六
閏四月初一

復活期第六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早上 •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頌謝詞
宗 18:23-28　詠 47:2-3, 8-9, 10
若 16:23-28

黃昏 · **耶穌升天節第一晚禱** [白/金]
耶穌升天節守夜彌撒 [白/金]，光榮頌，信經，耶穌升天節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
讀經：與耶穌升天節當日彌撒相同

主日第一夜禱

24 主日
閏四月初二



耶穌升天(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耶穌升天節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耶穌升天節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
宗 1:1-11　詠 47:2-3, 6-7, 8-9
弗 1:17-23
瑪 28:16-20
今年不慶祝 聖母進教之佑 (紀念)
今日，在信友禱文中，特別為中國教會祈禱

耶穌升天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按羅馬通用日曆 若在星期四 (5月21日) 舉行耶穌升天節：
	5月20日星期三 黃昏舉行耶穌升天節第一晚禱 [白/金]； 耶穌升天節守夜彌撒 [白/金]，光榮頌，信經，耶穌升天節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讀經與耶穌升天節當日彌撒相同；主日第一夜禱
	5月21日星期四⊗耶穌升天節 (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本節日日課及彌撒，光榮頌，信經，耶穌升天節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 宗 1:1-11　詠 47:2-3, 6-7, 8-9 弗 1:17-23 瑪 28:16-20 今年不慶祝 聖多福．麥哲倫 (司鐸) 及同伴 (墨西哥殉道者)(紀念) 耶穌升天節第二晚禱，主日第二夜禱
	5月22日復活期第六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白/金] 或 聖李達．加西亞 (修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18:9-18　詠 47:2-3, 4-5, 6-7 若 16:20-23
	5月23日復活期第六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白/金] 復活期平日日課及彌撒，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18:23-28　詠 47:2-3, 8-9, 10 若 16:23-28 復活期第七主日第一晚禱 [白/金]；主日第一夜禱
	5月24日⊗復活期第七主日 [白/金] (聖詠集第三周)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本主日日課及彌撒，光榮頌，信經，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1:12-14　詠 27:1, 4, 7-8 伯前 4:13-16 若 17:1-11 今年不慶祝 聖母進教之佑 (紀念) 復活期第七主日第二晚禱；主日第二夜禱

5月 May

25 星期一
閏四月初三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伯達 (司鐸、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額我略七世 (教宗)(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瑪達肋納巴斯 (貞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19:1-8　詠 68:2-3, 4-5, 6-7
若 16:29-33

26 星期二
閏四月初四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聖斐理伯．內利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20:17-27　詠 68:10-11, 20-21
若 17:1-11

27 星期三
閏四月初五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奧思定．坎特伯雷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20:28-38　詠 68:29-30, 33-35, 35-36
若 17:11-19

香港教區：聖桑實(聖白多祿)(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28 星期四
閏四月初六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22:30; 23:6-11　詠 16:1-2, 5, 7-8, 9-10, 11
若 17:20-26

29 星期五
閏四月初七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或**
聖保祿六世 (教宗)(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復活期平日或紀念日，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25:13-21　詠 103:1-2, 11-12, 19-20
若 21:15-19

或 紀念 聖保祿六世 專用讀經
格前 9:16-19, 22-23　詠 96(95):1-2, 2-3, 7-8, 10
瑪 16:13-19

香港教區：聖郝開枝 (殉道)(自由紀念)

30 星期六
閏四月初八

復活期第七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平日
早上・復活期平日彌撒，復活期或耶穌升天節頌謝詞
宗 28:16-20, 30-31　詠 11:4, 5, 7
若 21:20-25

5月 May

30 星期六
閏四月初八



黃昏 · **五旬節主日第一晚禱** [紅]

五旬節主日（節日） [紅]

「五旬節主日」總結復活期的神聖五十天。教會在五旬節主日紀念聖神降臨之恩；聖神並傾注於宗徒身上；這也是教會的肇始，開展教會向各語言、各民族，各邦國，傳報喜訊的使命。

五旬節守夜彌撒，適宜以較隆重的方式舉行，並採用禮儀書所載的讀經及禱文。但這台彌撒，不同於逾越節守夜禮，因為五旬節守夜彌撒中，沒有洗禮。

五旬節守夜彌撒是仿效宗徒及門徒，在聖母陪伴下，同心合意專務祈禱，熱切等待聖神的傾注。

五旬節主日守夜彌撒 [紅]，光榮頌，五旬節讚歌，信經，五旬節主日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創 11:1-9 或 出 19:3-8, 16-20 或 則 37:1-14 或 岳3:1-5
詠 104:1-2, 24, 35, 27-28, 29, 30
羅 8:22-27
若 7:37-39

【如五旬節守夜彌撒以較隆重的方式舉行，則可參照2008年拉丁版《羅馬彌撒經書》補編1271-1274頁，連同誦唱五旬節第一晚禱。】

主日第一夜禱

31 **主日**

閏四月初九



五旬節主日(節日) [紅]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五旬節主日當日彌撒，光榮頌，五旬節讚歌，信經，五旬節主日頌謝詞，及專用感恩經插段，「彌撒禮成」加念兩次「阿肋路亞」

宗 2:1-11　詠 104:1, 24, 29-30, 31, 34

格前 12:3-7, 12-13

若 20:19-23

今年不慶祝 聖母訪親 (慶日)

五旬節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夜禱」之後，復活期結束

五旬節主日後，熄滅復活蠟燭，並移放於洗禮池旁。舉行洗禮時，再點燃這復活蠟燭，並由這復活蠟燭，點燃新領洗者之蠟燭。

舉行葬禮時，應將復活蠟燭放在靈柩附近，以顯示基督徒的死亡，是真正的逾越。

自明天起，三鐘經復念：「主的天使向瑪利亞報喜……」


ISAAC
FANOUS
1992

聖神降臨後常年期

在常年期平日，並沒有指定慶祝基督奧蹟的某一部分。然而，在主日，則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尤其在常年期最後的幾個主日。（禮儀年43）

平日讀經採用常年期第九周（雙數年）

6月 June

1 星期一
閏四月初十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教會之母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誦讀日課之誦讀二：選讀教宗聖保祿六世於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第三期大會講話 (1964年11月21日)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專用頌謝詞
創 3:9-15, 20 或 宗 1:12-14　詠 87(86):1-2, 3, 5, 6-7
若 19:25-34
今年不慶祝 聖猶思定 (殉道)(紀念)

2 星期二
閏四月十一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瑪策林及聖伯多祿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伯後 3:12-15, 17-18　詠 90:2, 3-4, 10, 14, 16
谷 12:13-17

6月 June

3 星期三
閏四月十二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聖嘉祿・盧安加及同伴 (烏干達殉道者)(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弟後 1:1-3, 6-12　詠 123:1-2, 2
谷 12:18-27

4 星期四
閏四月十三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弟後 2:8-15　詠 25:4-5, 8-9, 10, 14
谷 12:28-34

按羅馬通用日曆，如教區已獲批准，可慶祝「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永恆大司祭」(慶日) [白/金] (聖神降臨節後星期四)，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慶日日課，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四聖詠及對經；慶日彌撒，光榮頌，專用頌謝詞
創 22:9-18 或 希 10:4-10　詠 40(39):7-8, 8-9, 10-11, 17
瑪 26:36-42

5 星期五
閏四月十四
芒種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聖玻尼法 (主教、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弟後 3:10-17　詠 119:157, 160, 161, 165, 166, 168
谷 12:35-37

6 星期六
閏四月十五

常年期第九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諾伯多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弟後 4:1-8　詠 71:8-9, 14-15, 16-17, 22
谷 12:38-44

天主聖三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7 主日
閏四月十六



天主聖三節 (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天主聖三節頌謝詞
出 34:4-6, 8-9　達 3:52, 53, 54, 55, 56
格後 13:11-13
若 3:16-18

天主聖三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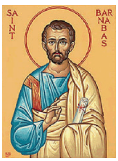
8 星期一
閏四月十七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7:1-6　詠 121:1-2, 3-4, 5-6, 7-8
瑪 5:1-12

6月 June

9 星期二 閏四月十八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義範 (執事、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7:7-16　詠 4:2-3, 4-5, 7-8 瑪 5:13-16
10 星期三 閏四月十九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8:20-39　詠 16:1-2, 4, 5, 8, 11 瑪 5:17-19

基督聖體聖血節
在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移於6月14日 (主日) 舉行

11 星期四 閏四月二十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聖巴爾納伯 (宗徒)(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宗徒頌謝詞(二) 宗 11:21-26; 13:1-3　詠 98:1, 2-3, 3-4, 5-6 瑪 10:7-13
12 星期五 閏四月廿一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9:9, 11-16　詠 27:7-8, 8-9, 13-14 瑪 5:27-32

13 星期六
閏四月廿二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聖安多尼・巴都亞 (司鐸、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列上 19:19-21　詠 16:1-2. 5, 7-8, 9-10

瑪 5:33-37

基督聖體聖血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4 主日
閏四月廿三



基督聖體聖血節 (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主日聖詠及基督聖體聖血節專用對經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基督聖體聖血節讚歌」，信經，基督聖體聖血節頌謝詞或聖周四「主的晚餐」頌謝詞

申 8:2-3, 14-16　詠 147:12-13, 14-15, 19-20

格前 10:16-17

若 6:51-58

基督聖體聖血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按羅馬通用日曆

若在星期四 (6月11日) 舉行基督聖體聖血節：

6月10日星期三 黃昏舉行基督聖體聖血節第一晚禱 [白/金]；主日第一夜禱

6月 June

	6月11日 星期四⊗基督聖體聖血節 (節日) [白/金]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本節日日課，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本節日彌撒，光榮頌，可唱或念「基督聖體聖血節讚歌」，信經，基督聖體聖血節頌謝詞或 聖周四「主的晚餐」頌謝詞 申 8:2-3, 14-16　詠 147:12-13, 14-15, 19-20 格前 10:16-17 若 6:51-58 今年不慶祝 聖巴爾納伯 (宗徒)(紀念) 基督聖體聖血節第二晚禱；主日第二夜禱
	6月12日常年期第十周星期五 [綠] (聖詠集第二周)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19:9, 11-16　詠 27:7-8, 8-9, 13-14 瑪 5:27-32
	6月13日 常年期第十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聖安多尼．巴都亞 (司鐸、聖師)(紀念) [白/金] 紀念日日課及彌撒 列上 19:19-21　詠 16:1-2. 5, 7-8, 9-10 瑪 5:33-37 常年期第十一主日第一晚禱 [綠]；主日第一夜禱
	6月14日⊗常年期第十一主日 [綠]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本主日日課及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出 19:2-6　詠 100:1-2, 3, 5 羅 5:6-11 瑪 9:36－10:8 常年期第十一主日第二晚禱；主日第二夜禱

15 星期一 閏四月廿四	**常年期第十一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21:1-16　詠 5:2-3, 5-6, 7 瑪 5:38-42
16 星期二 閏四月廿五	**常年期第十一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上 21:17-29　詠 51:3-4, 5-6, 11, 16 瑪 5:43-48
17 星期三 閏四月廿六	**常年期第十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下 2:1, 6-14　詠 31:20, 21, 24 瑪 6:1-6, 16-18
18 星期四 閏四月廿七	**常年期第十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德 48:1-15　詠 97:1-2, 3-4, 5-6, 7 瑪 6:7-15
	黃昏．**耶穌聖心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6月 June

19 星期五
閏四月廿八



耶穌聖心節（節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耶穌聖心節頌謝詞

申 7:6-9, 11　詠 103:1-2, 3-4, 6-7, 8, 10

若一 4:7-16

瑪 11:25-30

今年不慶祝 聖羅慕德 (院長)(紀念)

香港教區：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耶穌聖心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0 星期六
閏四月廿九



常年期第十一周星期六（聖詠集第三周）

聖母無玷之心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

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依 61:9-11　撒上 2:1, 4-5, 6-7, 8

路 2:41-51

常年期第十二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1 主日
五月初一
夏至

常年期第十二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耶 20:10-13　詠 69:8-10, 14, 17, 33-35
羅 5:12-15
瑪 10:26-33
今年不慶祝 聖類思．公撒格(會士)(紀念)
常年期第十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2 星期一
五月初二

常年期第十二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保林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若望．費舍 (主教) 及 聖多默．莫爾 (殉道) (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下 17:5-8, 13-15, 18　詠 60:3, 4-5, 12-13
瑪 7:1-5

23 星期二
五月初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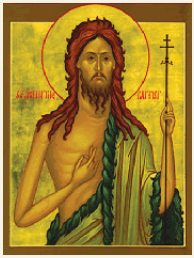
常年期第十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下 19:9-11, 14-21, 31-35, 36　詠 48:2-3, 3-4, 10-11
瑪 7:6, 12-14

香港教區：聖袁在德(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黃昏．**聖若翰洗者誕辰第一晚禱** [白/金]
聖若翰洗者誕辰 (節日) 守夜彌撒 [白/金]，光榮頌，信經，聖若翰洗者頌謝詞
耶 1:4-10　詠 71:1-2, 3-4, 5-6, 15, 17
伯前 1:8-12　路 1:5-17
主日第一夜禱

6月 June

24 星期三
五月初四



聖若翰洗者誕辰（節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聖若翰洗者誕辰 (節日) 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
聖若翰洗者頌謝詞
依 49:1-6　詠 139:1-3, 13-14, 14-15
宗 13:22-26
路 1:57-66, 80

澳門教區：
聖若翰洗者誕辰 (澳門本城主保)(節日) [白/金]
本節日日課及彌撒同上

聖若翰洗者誕辰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5 星期四
五月初五

常年期第十二周星期四（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下 24:8-17　詠 79:1-2, 3-5, 8, 9
瑪 7:21-29

26 星期五
五月初六

常年期第十二周星期五（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列下 25:1-12　詠 137:1-2, 3, 4-5, 6
瑪 8:1-4



澳門教區：聖施禮華 (司鐸)(紀念) [白/金]
紀念日日課及彌撒，牧者頌謝詞
列下 25:1-12　詠 137:1-2, 3, 4-5, 6
瑪 8:1-4

27 星期六
五月初七

常年期第十二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濟利祿．亞力山卓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哀 2:2, 10-14, 18-19　詠 74:1-2, 3-5, 5-7, 20-21
瑪 8:5-17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8 主日
五月初八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列下 4:8-11, 14-16　詠 89:2-3, 16-17, 18-19
羅 6:3-4, 8-11
瑪 10:37-42

今年不慶祝 聖依勒內(主教、殉道)(紀念)

常年期第十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香港教區：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 (節日) 不是當守法定節日，故在有信友參加的主日彌撒及晚禱中，該優先選用信友有法定義務參與的彌撒，即常年期第十三主日的彌撒及第二晚禱 [綠]。(按10頁5)
主日第二夜禱

按羅馬通用日曆，黃昏舉行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第一晚禱 [紅]，
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 (節日) 守夜彌撒 [紅]，光榮頌，信經，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頌謝詞
宗 3:1-10　詠 19:2-3, 4-5
迦 1:11-20　若 21:15-19
主日第一夜禱

6月 June / 7月 July

29 星期一
五月初九



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日）[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 (節日) 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頌謝詞
宗 12:1-11　詠 34:2-3, 4-5, 6-7, 8-9
弟後 4:6-8, 16-18
瑪 16:13-19

香港教區：本節日不是當守的法定節日，但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聖伯多祿及聖保祿宗徒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30 星期二
五月初十

常年期第十三周星期二（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羅馬教會初期殉道烈士 (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亞 3:1-8; 4:11-12　詠 5:5-6, 7, 8
瑪 8:23-27

1 星期三
五月十一

常年期第十三周星期三（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亞 5:14-15, 21-24　詠 50:7, 8-9, 10-11, 12-13, 16-17
瑪 8:28-34

2 星期四
五月十二

常年期第十三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亞 7:10-17　詠 19:8, 9, 10, 11
瑪 9:1-8

3 星期五
五月十三



聖多默 (宗徒)(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五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弗 2:19-22　詠 117:1, 2
若 20:24-29

4 星期六
五月十四

常年期第十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依撒伯爾．葡萄牙 (自由紀念) [白/金]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亞 9:11-15　詠 85:9, 11-12, 13-14
瑪 9:14-17



澳門教區：葡后聖婦依撒伯爾 (紀念) [白/金]
紀念日彌撒，聖婦頌謝詞
亞 9:11-15　詠 85:9, 11-12, 13-14
瑪 9:14-17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7月 July

5 主日
五月十五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匝 9:9-10　詠 145:1-2, 8-9, 10-11, 13-14
羅 8:9, 11-13
瑪 11:25-30
今年不慶祝 聖安多尼．匝加利(司鐸)(紀念)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6 星期一
五月十六
小暑

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瑪利亞．葛萊蒂 (貞女、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歐 2:16, 17-18, 21-22　詠 145:2-3, 4-5, 6-7, 8-9
瑪 9:18-26

7 星期二
五月十七

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歐 8:4-7, 11-13　詠 115:3-4, 5-6, 7, 8, 9-10
瑪 9:32-38

8 星期三
五月十八

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歐 10:1-3, 7-8, 12　詠 105:2-3, 4-5, 6-7
瑪 10:1-7

9 星期四
五月十九



香港教區 及 澳門教區：
中華諸聖及真福 (殉道)(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多位殉道者通用)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專用頌謝詞
默 7:9-17 或 羅 8:35, 37-39　詠 16:1-2, 5, 9-10, 11
瑪 5:1-12

香港教區：為信友的神益，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

同日，聖艾士傑 (主教) 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按羅馬通用日曆，
本日是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綠] 或
聖趙榮 (司鐸) 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採用平日或紀念日日課，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歐 11:1-4, 8-9　詠 80:2, 3, 15-16
瑪 10:7-15
或 多位殉道者
若一 5:1-5　詠 126:1-2, 2-3, 4-5, 6
若 12:24-26

10 星期五
五月二十

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歐 14:2-10　詠 51:3-4, 8-9, 12-13, 14, 17
瑪 10:16-23

7月 July

11 星期六
五月廿一



常年期第十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聖本篤 (院長)(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依 6:1-8　詠 93:1, 1-2, 5
瑪 10:24-33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2 主日
五月廿二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5:10-11　詠 65:10, 11, 12-13, 14
羅 8:18-23
瑪 13:1-23 (短式 13:1-9)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3 星期一
五月廿三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皇亨利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依 1:10-17　詠 50:8-9, 16-17, 21, 23
瑪 10:34－11:1

14 星期二
五月廿四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加彌祿・彌理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依 7:1-9　詠 48:2-3, 3-4, 5-6, 7-8
瑪 11:20-24

15 星期三
五月廿五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聖文德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依 10:5-7, 12, 13-16　詠 94:5-6, 7-8, 9-10, 14-15
瑪 11:25-27

16 星期四
五月廿六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加爾默羅聖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依 26:7-9, 12, 16-19　詠 102:13-14, 15, 16-18, 19-21
瑪 11:28-30

或 紀念 加爾默羅聖母 專用讀經
匝 2:14-17　路 1:46-47, 48-49, 50-51, 52-53, 54-55
瑪 12:46-50

17 星期五
五月廿七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依 38:1-6, 21-22, 7-8　依 38:10, 11, 12, 16
瑪 12:1-8

7月 July

18 星期六
五月廿八

常年期第十五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米 2:1-5　詠 10:1-2, 3-4, 7-8, 14
瑪 12:14-21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9 主日
五月廿九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智 12:13, 16-19　詠 86:5-6, 9-10, 15-16
羅 8:26-27
瑪 13:24-43 (短式 13:24-30)

常年期第十六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0 星期一
五月三十

常年期第十六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亞博那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米 6:1-4, 6-8　詠 50:5-6, 8-9, 16-17, 21, 23
瑪 12:38-42

香港教區：聖任德芬 (司鐸) 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21 星期二
六月初一

常年期第十六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老楞佐．布林希 (司鐸、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米 7:14-15, 18-20　詠 85:2-4, 5-6, 7-8
瑪 12:46-50

香港教區：聖郭西德(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22 星期三
六月初二
大暑



聖瑪利亞瑪達肋納（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誦讀日課之誦讀一：羅 12:1-21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三聖詠及對經，聖人通用短讀經及短對答詠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專用頌謝詞
歌 3:1-4 或 格後 5:14-17　詠 63:2, 3-4, 5-6, 8-9
若 20:1-2, 11-18
晚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聖人通用聖詠

23 星期四
六月初三

常年期第十六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彼濟大 (修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2:1-3, 7-8, 12-13　詠 36:6-7, 8-9, 10-11
瑪 13:10-17

7月 July

24 星期五
六月初四

常年期第十六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撒柏・麥祿福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3:14-17　耶 31:10, 11-12, 13
瑪 13:18-23

25 星期六
六月初五



聖雅各伯 (宗徒)(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六聖詠及對經
早上・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格後 4:7-15　詠 126:1-2, 2-3, 4-5, 6
瑪 20:20-28

常年期第十七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6 主日
六月初六

常年期第十七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列上 3:5, 7-12　詠 119:57, 72, 76-77, 127-128, 129-130
羅 8:28-30
瑪 13:44-52 (短式 13:44-46)
今年不慶祝 聖若亞敬及聖亞納 (聖母雙親)(紀念)

常年期第十七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7 星期一
六月初七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13:1-11　申 32:18-19, 20-21
瑪 13:31-35

28 星期二
六月初八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14:17-22　詠 79:8, 9, 11, 13
瑪 13:36-43

香港教區：聖陳昌品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29 星期三
六月初九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聖瑪爾大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
若一 4:7-16　詠 34:2-3, 4-5, 6-7, 8-9, 10-11
若 11:19-27 或 路 10:38-42

30 星期四
六月初十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伯多祿．金言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18:1-6　詠 146:1-2, 3-4, 5-6
瑪 13:47-53

7月 July / 8月 August

31 星期五
六月十一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聖依納爵・羅耀拉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耶 26:1-9　詠 69:5, 8-10, 14
瑪 13:54-58

1 星期六
六月十二



常年期第十七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聖亞豐索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耶 26:11-16, 24　詠 69:15-16, 30-31, 33-34
瑪 14:1-12

常年期第十八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在8月2日，或在教會教長為方便教友所另定的日子，於前一天中午至當日午夜，到宗座聖殿，或朝聖地，或堂區聖堂朝聖，念「天主經」、「信經」、辦妥當告解、善領聖體，並為教宗意向祈禱，可得到所謂Portiuncula的全大赦。這項大赦每年只能獲取一次。（《大赦手冊》1999年，33）

2 主日
六月十三

常年期第十八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5:1-3　詠 145:8-9, 15-16, 17-18
羅 8:35, 37-39
瑪 14:13-21
今年不慶祝 聖歐瑟伯 (主教)(紀念) 以及 聖艾伯鐸 (司鐸)(紀念)

常年期第十八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3 星期一
六月十四

常年期第十八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28:1-17　詠 119:29, 43, 79, 80, 95, 102
瑪 14: 22-36

4 星期二
六月十五



常年期第十八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聖若翰・維雅納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耶 30:1-2, 12-15, 18-22　詠 102:16-18, 19-21, 29, 22-23
瑪 15:1-2, 10-14

5 星期三
六月十六

常年期第十八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母大殿奉獻日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耶 31:1-7　耶 31:10, 11-12 ,13
瑪 15:21-28

或 紀念 聖母大殿奉獻日 專用讀經
默 21:1-5　友 13:18, 19
路 11:27-28

8月 August

6 星期四
六月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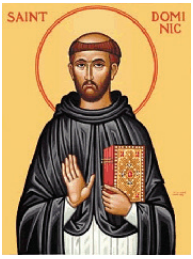


耶穌顯聖容（慶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二周星期四聖詠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耶穌顯聖容頌謝詞
達 7:9-10, 13-14 或 伯後 1:16-19　詠 97:1-2, 5-6, 9
瑪 17:1-9

7 星期五
六月十八
立秋

常年期第十八周星期五（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西斯篤二世 (教宗) 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嘉耶當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鴻 2:1-2; 3:1-3, 6-7　申 32:35-36, 39, 41
瑪 16:24-28

8 星期六
六月十九



常年期第十八周星期六（聖詠集第二周）
聖道明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哈 1:12－2:4　詠 9:8-9, 10-11, 12-13
瑪 17:14-20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9 主日
六月二十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列上 19:9, 11-13　詠 85:9, 10, 11-12, 13-14

羅 9:1-5

瑪 14:22-33

今年不慶祝 聖十字德蘭．本篤(貞女、殉道)(紀念)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0 星期一
六月廿一



聖老楞佐 (執事、殉道)(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三周星期一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殉道聖人頌謝詞

格後 9:6-10　詠 112:1-2, 5-6, 7-8, 9

若 12:24-26

11 星期二
六月廿二



常年期第十九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聖嘉勒 (貞女)(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則 2:8－3:4　詠 119:14, 24, 72, 103, 111, 131

瑪 18:1-5, 10, 12-14

8月 August

12 星期三 六月廿三	**常年期第十九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婦方濟加．尚達爾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則 9:1-7; 10:18-22　詠 113:1-2, 3-4, 5-6 瑪 18:15-20
	香港教區：真福杜仲賢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13 星期四 六月廿四	**常年期第十九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彭謙 (教宗) 及 聖希玻里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則 12:1-12　詠 78:56-57, 58-59, 61-62 瑪 18:21－19:1
14 星期五 六月廿五 	**常年期第十九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聖高比 (司鐸、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則 16:1-15, 60, 63 或 則 16:59-63　依 12:2-3, 4, 5-6 瑪 19:3-12
	黃昏．**聖母蒙召升天節第一晚禱** [白/金] **聖母蒙召升天 (節日) 守夜彌撒** [白/金]，光榮頌，信經，聖母蒙召升天節頌謝詞 編上 15:3-4, 15-16; 16:1-2　詠 132:6-7, 9-10, 13-14 格前 15:54-57 路 11:27-28 主日第一夜禱

15 星期六
六月廿六



聖母蒙召升天（節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早上・**聖母蒙召升天（節日）當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聖母蒙召升天節頌謝詞
默 11:19; 12:1-6, 10　詠 45:10, 11-12, 15-16
格前 15:20-27
路 1:39-56

按羅馬通用日曆，黃昏舉行聖母蒙召升天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香港教區：聖母蒙召升天（節日）不是當守法定節日，故在有信友參加的主日提前彌撒及晚禱，該優先選用信友有法定義務參與的彌撒，即常年期第二十主日的彌撒及第一晚禱[綠]。(按10頁5)

主日第一夜禱

16 主日
六月廿七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聖詠集第四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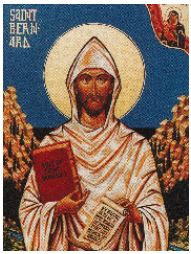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6:1, 6-7　詠 67:2-3, 5, 6, 8
羅 11:13-15, 29-32
瑪 15:21-28
今年不慶祝 聖斯德望國王・匈牙利 (紀念)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8月 August

17 星期一 六月廿八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則 24:15-24　申 32:18-19, 20, 21 瑪 19:16-22
18 星期二 六月廿九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則 28:1-10　申 32:26-27, 27-28, 30, 35-36 瑪 19:23-30
19 星期三 七月初一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若望．歐德（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則 34:1-11　詠 23:1-3, 3-4, 5, 6 瑪 20:1-16
20 星期四 七月初二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聖伯爾納鐸 (院長、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則 36:23-28 詠 51:12-13, 14-15, 18-19 瑪 22:1-14

21 星期五
七月初三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聖比約十世 (教宗)(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則 37:1-14　詠 107:2-3, 4-5, 6-7, 8-9

瑪 22:34-40

22 星期六
七月初四
處暑



常年期第二十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聖母元后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

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依 9:1-6　詠 113:1-2, 3-4, 5-6, 7-8

路 1:26-38

常年期第廿一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3 主日
七月初五

常年期第廿一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22:19-23　詠 138:1-2, 2-3, 6, 8

羅 11:33-36

瑪 16:13-20

今年不慶祝 聖羅撒 (貞女)(紀念)

常年期第廿一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8月 August

24 星期一
七月初六



聖巴爾多祿茂(宗徒)(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一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默 21:9-14　詠 145:10-11, 12-13, 17-18
若 1:45-51

25 星期二
七月初七

常年期第廿一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路易國王 (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若瑟．加拉桑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得後 2:1-3, 14-17　詠 96:10, 11-12, 12-13
瑪 23:23-26

26 星期三
七月初八

常年期第廿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得後 3:6-10, 16-18　詠 128:1-2, 4-5
瑪 23:27-32

27 星期四
七月初九



常年期第廿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聖莫尼加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格前 1:1-9　詠 145:2-3, 4-5, 6-7
瑪 24:42-51

28 星期五
七月初十



常年期第廿一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聖奧思定 (主教、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格前 1:17-25　詠 33:1-2, 4-5, 10, 11
瑪 25:1-13

29 星期六
七月十一



常年期第廿一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聖若翰洗者殉道 (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早上・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聖若翰洗者頌謝詞
耶 1:17-19　詠 71:1-2, 3-4, 5-6, 15, 17
谷 6:17-29

常年期第廿二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30 主日
七月十二

常年期第廿二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耶 20:7-9　詠 63:2, 3-4, 5-6, 8-9
羅 12:1-2
瑪 16:21-27

香港教區：
香港教區夏志誠輔理主教晉牧紀念 (2014年)

澳門教區：澳門教區主教李斌生晉牧紀念（2014年）

常年期第廿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8月 August / 9月 September

31 星期一
七月十三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2:1-5　詠 119:97, 98, 99, 100, 101, 102
路 4:16-30

1 星期二
七月十四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2:10-16　詠 145:8-9, 10-11, 12-13, 13-14
路 4:31-37

2 星期三
七月十五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3:1-9　詠 33:12-13, 14-15, 20-21
路 4:38-44

3 星期四
七月十六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聖額我略一世 (教宗、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格前 3:18-23　詠 24:1-2, 3-4, 5-6
路 5:1-11

4 星期五
七月十七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4:1-5　詠 37:3-4, 5-6, 27-28, 39-40
路 5:33-39

5 星期六
七月十八

常年期第廿二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格前 4:6-15　詠 145:17-18, 19-20, 21
路 6:1-5



澳門教區：聖德蘭修女 (紀念) [白/金]
早上・紀念日彌撒，貞女頌謝詞
格前 4:6-15　詠 145:17-18, 19-20, 21
路 6:1-5

常年期第廿三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6 主日
七月十九

常年期第廿三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則 33:7-9　詠 95:1-2, 6-7, 8-9
羅 13:8-10
瑪 18:15-20

常年期第廿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9月 September

7 星期一
七月二十
白露

常年期第廿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5:1-8　詠 5:5-6, 7, 12
路 6:6-11

8 星期二
七月廿一



聖母誕辰（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三周星期二聖詠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米 5:1-4 或 羅 8:28-30　詠 13:6
瑪 1:1-16, 18-23 (短式 1:18-23)

9 星期三
七月廿二

常年期第廿三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高華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7:25-31　詠 45:11-12, 14-15, 16-17
路 6:20-26

10 星期四
七月廿三

常年期第廿三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8:1-7, 11-13　詠 139:1-3, 13-14, 23-24
路 6:27-38

11 星期五
七月廿四

常年期第廿三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9:16-19, 22-27　詠 84:3, 4, 5-6, 12
路 6:39-42

香港教區：聖董文學 (司鐸、殉道)(自由紀念)

12 星期六
七月廿五

常年期第廿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母瑪利亞聖名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10:14-22　詠 116:12-13, 17-18
路 6:43-49

或 紀念 聖母瑪利亞聖名 專用讀經
迦 4:4-7 或 弗 1:3-6
　路 1:46-47, 48-49, 50-51, 52-53, 54-55
路 1:39-47

常年期第廿四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3 主日
七月廿六

常年期第廿四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德 27:33－28:9　詠 103:1-2, 3-4, 9-10, 11-12
羅 14:7-9
瑪 18:21-35

今年不慶祝 金口聖若望(主教、聖師)(紀念)

常年期第廿四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9月 September

14 星期一
七月廿七



光榮十字聖架（慶日）[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四周星期一聖詠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光榮十字聖架頌謝詞

戶 21:4-9 或 斐 2:6-11

詠 78:1-2, 34-35, 36-37, 38

若 3:13-17

15 星期二
七月廿八



常年期第廿四周星期二（聖詠集第四周）

痛苦聖母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可唱或念「痛苦聖母繼抒詠」，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希 5:7-9　詠 31:2-3, 3-4, 5-6, 15-16, 20

若 19:25-27 或 路 2:33-35

晚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聖母慶節通用聖詠

16 星期三
七月廿九



常年期第廿四周星期三（聖詠集第四周）

聖高爾乃略 (教宗) 及 聖西彼廉 (主教)(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格前 12:31－13:13　詠 33:2-3, 4-5, 12, 22

路 7:31-35

17 星期四
八月初一

常年期第廿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伯拉民 (主教、聖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15:1-11　詠 118:1-2, 16-17, 28
路 7:36-50

18 星期五
八月初二

常年期第廿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15:12-20　詠 17:1, 6-7, 8, 15
路 8:1-3

19 星期六
八月初三

常年期第廿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雅納略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格前 15:35-37, 42-49　詠 56:10, 11-12, 13-14
路 8:4-15

常年期第廿五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9月 September

20 主日
八月初四

常年期第廿五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5:6-9　詠 145:2-3, 8-9, 17-18
斐 1:20-24, 27
瑪 20:1-16
今年不慶祝 聖金大建(司鐸)及同伴(殉道)(紀念)

常年期第廿五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1 星期一
八月初五



聖瑪竇(宗徒、聖史)(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一周星期一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弗 4:1-7, 11-13　詠 19:2-3, 4-5
瑪 9:9-13

22 星期二
八月初六
秋分

常年期第廿五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箴 21:1-6, 10-13　詠 119:1, 27, 30, 34, 35, 44
路 8:19-21

23 星期三
八月初七



常年期第廿五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聖碧岳・庇特來 (司鐸)(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箴 30:5-9　詠 119:29, 72, 89, 101, 104, 163
路 9:1-6

24 星期四
八月初八

常年期第廿五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訓 1:2-11　詠 90:3-4, 5-6, 12-13, 14, 17
路 9:7-9

25 星期五
八月初九

常年期第廿五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訓 3:1-11　詠 144:1, 2, 3-4
路 9:18-22

26 星期六
八月初十

常年期第廿五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葛斯默及聖達彌盎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訓 11:9－12:8　詠 90:3-4, 5-6, 12-13, 14, 17
路 9:43-45

常年期第廿六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9月 September / 10月 October

27 主日
八月十一

常年期第廿六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則 18:25-28　詠 25:4-5, 6-7, 8-9
斐 2:1-11 (短式 2:1-5)
瑪 21:28-32
今年不慶祝 聖雲先 (司鐸)(紀念)

常年期第廿六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8 星期一
八月十二

常年期第廿六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文策老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老楞佐．盧斯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約 1:6-22　詠 17:1, 2-3, 6-7
路 9:46-50

29 星期二
八月十三



聖彌額爾、聖加俾額爾及聖辣法耳天使 (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二周星期二聖詠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天使頌謝詞
達 7:9-10, 13-14 或 默 12:7-12　詠 138:1-2, 2-3, 4-5
若 1:47-51

30 星期三
八月十四



常年期第廿六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聖熱羅尼莫(葉理諾) (司鐸、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約 9:1-12, 14-16　詠 88:10-11, 12-13, 14-15
路 9:57-62

鼓勵教友常念玫瑰經。
個人在聖堂念玫瑰經五端，或全家在家中誦念，或以修會團體，或以善會團體，或幾時兩三個人一起誦念玫瑰經，均可獲得「全大赦」。除此之外，在其他情況下，亦可獲「限大赦」。(《大赦手冊》1999年，17)

1 星期四
八月十五



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
聖德蘭．里修(小德肋撒)(貞女、聖師、傳教區主要主保)(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慶日彌撒 [白/金]，光榮頌，貞女頌謝詞
依 66:10-14　詠 131:1, 2, 3
瑪 18:1-5

按羅馬通用日曆，本日是紀念日，採用紀念日日課及彌撒
約 19:21-27　詠 27:7-8, 8-9, 13-14
路 10:1-12

2 星期五
八月十六



常年期第廿六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護守天使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天使頌謝詞
出 23:20-23　詠 91:1-2, 3-4, 5-6, 10-11
瑪 18:1-5, 10
晚禱採用專用聖詠及對經

10月 October

3	星期六 八月十七	**常年期第廿六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約 42:1-3, 5-6, 12-16　詠 119:66, 71, 75, 91, 125, 130 路 10:17-24
		常年期第廿七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4	**主日** 八月十八	**常年期第廿七主日** (聖詠集第三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5:1-7　詠 80:9, 12, 13-14, 15-16, 19-20 斐 4:6-9 瑪 21:33-43 今年不慶祝 聖方濟・亞西西(會士)(紀念) **常年期第廿七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5	星期一 八月十九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1:6-12　詠 111:1-2, 7-8, 9, 10 路 10:25-37
		**澳門教區：聖傅天娜修女 (紀念)** [白/金] 紀念日彌撒，貞女頌謝詞 迦 1:6-12　詠 111:1-2, 7-8, 9-10 路 10:25-37

6 星期二
八月二十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博諾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1:13-24　詠 139:1-3, 13-14, 14-15
路 10:38-42

7 星期三
八月廿一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玫瑰聖母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宗 1:12-14　路 1:46-47, 48-49, 50-51, 52-53, 54-55
路 1:26-38
晚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聖母通用聖詠

8 星期四
八月廿二
寒露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3:1-5　路 1:69-70, 71-72, 73-75
路 11:5-13

9 星期五
八月廿三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雕尼削 (主教) 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若望・良納第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3:7-14　詠 111:1-2, 3-4, 5-6
路 11:15-26

10月 October

10 星期六 八月廿四	**常年期第廿七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3:22-29　詠 105:2-3, 4-5, 6-7 路11:27-28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1 主日 八月廿五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25:6-10　詠 23:1-3, 3-4, 5, 6 斐 4:12-14, 19-20 瑪 22:1-14 (短式 22:1-10) 今年不慶祝 聖若望二十三世(教宗)(紀念)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2 星期一 八月廿六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4:22-24, 26-27, 31－5:1　詠 113:1-2, 3-4, 5, 6-7 路 11:29-32

13 星期二
八月廿七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5:1-6　詠 119:41, 43, 44, 45, 47, 48
路 11:37-41

14 星期三
八月廿八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加理斯多一世 (教宗、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迦 5:18-25　詠 1:1-2, 3, 4, 6
路 11:42-46

15 星期四
八月廿九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聖德蘭・亞維拉 (大德肋撒)
(貞女、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弗 1:1-10　詠 98:1, 2-3, 3-4, 5-6
路 11:47-54

16 星期五
八月三十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赫德維 (聖婦、會士)(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瑪加利大・亞拉高 (貞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1:11-14　詠 33:1-2, 4-5, 12-13
路 12:1-7

10月 October

17 星期六
九月初一



常年期第廿八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聖依納爵・安提約基亞 (主教、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
弗 1:15-23　詠 8:2-3, 4-5, 6-7
路 12:8-12

常年期第廿九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8 主日
九月初二

常年期第廿九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依 45:1, 4-6　詠 96:1, 3, 4-5, 7-8, 9-10
得前 1:1-5
瑪 22:15-21
今年不慶祝 聖路加(聖史)(慶日)

如果今天舉行**傳教節**，則可用《羅馬彌撒經書》「為福傳」彌撒的禱文及讀經，尤其在信友禱文中，要為福傳祈禱。

香港教區：可按《主日感恩祭：常年期 (四)》83-89頁的傳教節禱文及讀經舉行彌撒
依 2:1-5　詠 98:1, 2-3, 3-4, 5-6
羅 10:9-18
瑪 28:16-20

常年期第廿九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9 星期一
九月初三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若望・貝巴、聖依撒格・饒覺 (司鐸)及同伴 (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十字保祿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項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2:1-10　詠 100:2, 3, 4, 5
路 12:13-21

20 星期二
九月初四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2:12-22　詠 85:9, 10, 11-12, 13-14
路 12:35-38

21 星期三
九月初五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3:2-12　依 12:2-3, 4, 5-6
路 12:39-48

10月 October

22 星期四 九月初六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若望保祿二世 (教宗)(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3:14-21　詠 33:1-2, 4-5, 11-12, 18-19 路 12:49-53
	**澳門教區**： **聖若望保祿二世 (教宗)(紀念)** [白/金] 紀念日日課及彌撒，牧者頌謝詞 弗 3:14-21　詠 33:1-2, 4-5, 11-12, 18-19 路 12:49-53
23 星期五 九月初七 霜降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若望・嘉庇當 (司鐸)(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4:1-6　詠 24:1-2, 3-4, 5-6 路 12:54-59
24 星期六 九月初八	**常年期第廿九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安多尼・加烈 (主教)(自由紀念)** [白/金]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4:7-16　詠 122:1-2, 3-4, 4-5 路 13:1-9
	常年期第三十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25 主日
九月初九

常年期第三十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出 22:20-26　詠 18:2-3, 3-4, 47, 51

得前 1:5-10

瑪 22:34-40

常年期第三十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6 星期一
九月初十

常年期第三十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4:32－5:8　詠 1:1-2, 3, 4, 6

路 13:10-17

27 星期二
九月十一

常年期第三十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5:21-33　詠 128:1-2, 3, 4-5

路 13:18-21

香港教區：聖施方濟(司鐸)及同伴(殉道)(自由紀念)

28 星期三
九月十二



聖西滿及聖猶達(宗徒)(慶日) [紅]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二周星期三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宗徒頌謝詞

弗 2:19-22　詠 19:2-3, 4-5

路 6:12-19

10月 October / 11月 November

29 星期四 九月十三	**常年期第三十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弗 6:10-20　詠 144:1, 2, 9-10 路 13:31-35
30 星期五 九月十四	**常年期第三十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斐 1:1-11　詠 111:1-2, 3-4, 5-6 路 14:1-6
31 星期六 九月十五	**常年期第三十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斐 1:18-26　詠 42:2, 3, 5 路 14: 1, 7-11
	諸聖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 主日

九月十六



諸聖節（節日）[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彌撒。如這節日在本教區屬當守的法定節日，則連殯葬彌撒也禁止。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補充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諸聖節頌謝詞

默 7:2-4, 9-14　詠 24:1-2, 3-4, 5-6

若一 3:1-3

瑪 5:1-12

諸聖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信友為煉靈求「全大赦」：

1）於11月1日至8日，到墓地為亡者祈禱，或在心裏為亡者祈求。

2）在追思已亡諸信者日 (11月2日)，或得教會教區准許，於11月2日前一主日，或後一主日，或於諸聖節，到聖堂或小堂為亡者祈禱，念「天主經」及「信經」。

信友為煉靈求「限大赦」：

1）在墓地為亡者祈禱，或在心裏為亡者祈求。

2）虔誠誦念亡者日課的早禱或晚禱，或念「凡諸信者靈魂，賴天主仁慈，息止安所。亞孟。」(《大赦手冊》1999年，29)

11月 November

2 星期一
九月十七



追思已亡諸信者 [紫/黑]

禁其他彌撒

本日禮儀 [紫/黑]

本日專用日課

追思已亡諸信者彌撒，追思亡者頌謝詞

讀經可選自亡者彌撒

香港教區：可按《主日感恩祭：常年期 (四)》102-117頁的「追思已亡諸信者」 或 《平日彌撒經文：常年期 (四)》177-185頁的「追思已亡」禱文及讀經舉行彌撒

堂區聖堂，宜在方便眾多教友參禮的時間，為教友安排彌撒，為亡者祈禱。

按教宗本篤十五世，於1915年8月10日的宗座憲令，所有司鐸今天均獲准舉行三台彌撒，惟須在不同時間和情況下舉行。
司鐸可於其中一台彌撒，自由為某人獻祭，並收取獻儀，但不得在第二台和第三台彌撒再收取獻儀。
第二台彌撒該為所有已亡信友奉獻。
第三台彌撒該為教宗意向奉獻。
(《羅馬彌撒經書總論》204d)

3 星期二
九月十八

常年期第卅一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瑪爾定．包瑞斯 (修士)(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斐 2:5-11　詠 22:26-27, 28-30, 31-32

路 14:15-24

4 星期三
九月十九



常年期第卅一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三周)
聖嘉祿・鮑榮茂 (主教)(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斐 2:12-18　詠 27:1, 4, 13-14
路 14:25-33

5 星期四
九月二十

常年期第卅一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斐 3:3-8　詠 105: 2-3, 4-5, 6-7
路 15:1-10

6 星期五
九月廿一

常年期第卅一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斐 3:17－4:1　詠 122:1-2, 3-4, 4-5
路 16:1-8

7 星期六
九月廿二
立冬

常年期第卅一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三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斐 4:10-19　詠 112:1-2, 5-6, 8, 9
路 16:9-15

香港教區：聖吳國盛 (殉道)(自由紀念)

常年期第卅二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1月 November

8 主日
九月廿三

常年期第卅二主日 (聖詠集第四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智 6:12-17　詠 63:2, 3-4, 5-6, 7-8
得前 4:13-18 (短式 4:13-14)
瑪 25: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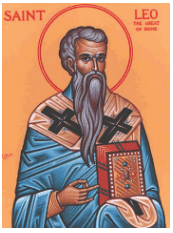
常年期第卅二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9 星期一
九月廿四



祝聖拉特朗大殿 (慶日) [白/金]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日課：本慶日
日間祈禱採用第四周星期一聖詠及對經
本慶日彌撒，光榮頌，奉獻聖堂頌謝詞
則 47:1-2, 8-9, 12 或 格前 3:9-11, 16-17
詠 46:2-3, 5-6, 8-9
若 2:13-22

10 星期二
九月廿五



常年期第卅二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四周)
聖良一世 (教宗、聖師)(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鐸 2:1-8, 11-14　詠 37:3-4, 18, 23, 27, 29
路 17:7-10

11 星期三
九月廿六



常年期第卅二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四周)
聖瑪爾定．都爾 (主教)(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晨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紀念日彌撒
鐸 3:1-7　詠 23:1-3, 3-4, 5, 6
路 17:11-19

12 星期四
九月廿七



常年期第卅二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四周)
聖若撒法 (主教、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費 7-20　詠 146:7, 8-9, 9-10
路 17:20-25

13 星期五
九月廿八

常年期第卅二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若二 4-9　詠 119:1-2, 10-11, 17-18
路 17:26-37

14 星期六
九月廿九

常年期第卅二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四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若三 5-8　詠 112:1-2, 3-4, 5-6
路 18:1-8

常年期第卅三主日第一晚禱 [綠]
主日第一夜禱

11月 November

15 主日
十月初一

常年期第卅三主日 (聖詠集第一周)
除殯葬彌撒外，禁其他亡者彌撒
本日禮儀 [綠]
日課：本主日
本主日彌撒，光榮頌，信經，常年期主日頌謝詞
箴 31:10-13, 19-20, 30-31　詠 128:1-2, 3, 4-5
得前 5:1-6
瑪 25:14-30 (短式 25:14-15, 19-21)
今年不慶祝 聖亞爾伯(主教、聖師)(紀念)

常年期第卅三主日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16 星期一
十月初二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瑪加利大．蘇格蘭 (自由紀念) [白/金] **或**
聖日多達 (貞女)(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1:1-4; 2:1-5　詠 1:1-2, 3, 4, 6
路 18:35-43

17 星期二
十月初三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一周)
聖依撒伯爾．匈牙利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默 3:1-6, 14-22　詠 15:2-3, 3-4, 5
路 19:1-10

18 星期三
十月初四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伯多祿大殿及聖保祿大殿奉獻日 (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4:1-11　詠 150:1-2, 3-4, 5-6
路 19:11-28

或 紀念 聖伯多祿大殿及聖保祿大殿奉獻日 專用讀經
宗 28:11-16, 30-31　詠 98:1, 2-3, 3-4, 5-6
瑪 14:22-33

19 星期四
十月初五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5:1-10　詠 149:1-2, 3-4, 5-6, 9
路 19:41-44

20 星期五
十月初六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一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10:8-11　詠 119:14, 24, 72, 103, 111, 131
路 19:45-48

21 星期六
十月初七



常年期第卅三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一周)
獻聖母於聖殿 (紀念) [白/金]
日課：紀念日
早上・紀念日彌撒，專用讀經，童貞榮福瑪利亞頌謝詞
匝 2:14-17　路 1:46-47, 48-49, 50-51, 52-53, 54-55
瑪 12:46-50

耶穌基督普世君王節第一晚禱 [白/金]
主日第一夜禱

11月 November

22 主日
十月初八
小雪



常年期第卅四主日 (聖詠集第二周)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普世君王(節日)
禁其他彌撒及殯葬彌撒
本日禮儀 [白/金]
日課：本節日
日間祈禱採用專用對經及第一周主日聖詠
本節日彌撒，光榮頌，信經，耶穌基督普世君王節頌謝詞
則 34:11-12, 15-17　詠 23:1-2, 2-3, 5, 6
格前 15:20-26, 28
瑪 25:31-46
今年不慶祝 聖則濟利亞 (貞女、殉道)(紀念)

耶穌基督普世君王節第二晚禱
主日第二夜禱

23 星期一
十月初九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一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克萊孟一世 (教宗、殉道)(自由紀念) [紅] **或**
聖高隆邦 (院長)(自由紀念) [白/金]
日課：平日或其中一位的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14:1-3, 4-5　詠 24:1-2, 3-4, 5-6
路 21:1-4

24 星期二
十月初十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二 (聖詠集第二周)
聖陳安勇樂 (司鐸) 及同伴 (殉道)(紀念) [紅]
日課：紀念日
紀念日彌撒
默 14:14-19　詠 96:10, 11-12, 13
路 21:5-11

香港教區：聖徐德新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25 星期三 十月十一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三**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聖加大利納・亞力山卓 (貞女、殉道)(自由紀念)** [紅]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彌撒：自由選擇(按14頁4) 默 15:1-4　詠 98:1, 2-3, 7-8, 9 路 21:12-19
26 星期四 十月十二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四**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18:1-2, 21-23; 19:1-3, 9　詠 100:2, 3, 4, 5 路 21:20-28
27 星期五 十月十三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五**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日課：平日 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20:1-4, 11－21:2　詠 84:3, 4, 5-6, 8 路 21:29-33
28 星期六 十月十四	**常年期第卅四周星期六** (聖詠集第二周) **本日禮儀** [綠] **或** **星期六特敬聖母** [白/綠] 日課：平日或紀念日 早上・彌撒：自由選擇 (按14頁4) 默 22:1-7　詠 95:1-2, 3-5, 6-7 路 21:34-36
	將臨期第一主日第一晚禱 [紫] 主日第一夜禱 「夜禱」之後，常年期結束

2020年 將臨期 (乙年)



2020年11-12月

將臨期

29日　主日　將臨期第一主日 [紫]　乙年讀經

30日　星期一　聖安德肋 (宗徒) (慶日) [紅]

1日　星期二　將臨期第一周 [紫]

2日　星期三　將臨期第一周 [紫]

3日　星期四　**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
聖方濟・沙勿略 (司鐸、傳教區主要主保)(慶日) [白/金]
羅馬通用日曆：紀念日 (必行)

4日　星期五　將臨期第一周 [紫] 或
聖若望・達瑪森 (司鐸、聖師) (自由紀念) [白/金]

5日　星期六　將臨期第一周 [紫]

6日　主日　將臨期第二主日 [紫]

7日　星期一　聖安博 (主教、聖師) (紀念) [白/金]

8日　星期二　聖母無玷始胎 (節日) [白/金]

9日　星期三　**香港教區：**香港聖母無原罪主教座堂祝聖紀念
(座堂：節日 / 堂區：慶日)

羅馬通用日曆：將臨期第二周 [紫] 或
聖若望・迪達谷 (高樂多)(自由紀念) [白/金]

10日　星期四　將臨期第二周 [紫]

11日　星期五　將臨期第二周 [紫] 或
聖達瑪蘇一世 (教宗) (自由紀念) [白/金]

12日　星期六　將臨期第二周 [紫] 或
瓜達盧佩聖母 (自由紀念) [白/金]

13日　主日　將臨期第三主日 [玫瑰紅/紫]

14日　星期一　聖十字若望 (司鐸、聖師) (紀念) [白/金]

15日　星期二　將臨期第三周 [紫]

16日　星期三　將臨期第三周 [紫]

17日　星期四　十二月十七日 [紫]

18日　星期五　十二月十八日 [紫]

19日　星期六　十二月十九日 [紫]

20日　主日　將臨期第四主日 [紫]

21日　星期一　十二月廿一日 [紫]、
聖加尼修 (司鐸、聖師) (自由紀念)

22日　星期二　十二月廿二日 [紫]

23日　星期三　十二月廿三日 [紫]、
聖若望・甘迪 (司鐸) (自由紀念)

24日　星期四　十二月廿四日 [紫]

聖誕期

24日　星期四黃昏　耶穌聖誕節守夜彌撒 [白/金]

25日　星期五　耶穌聖誕節 (節日) [白/金]

26日　星期六　聖斯德望 (首位殉道) (慶日) [紅]

27日　主日　聖家節 (慶日) [白/金]

28日　星期一　諸聖嬰孩 (殉道) (慶日) [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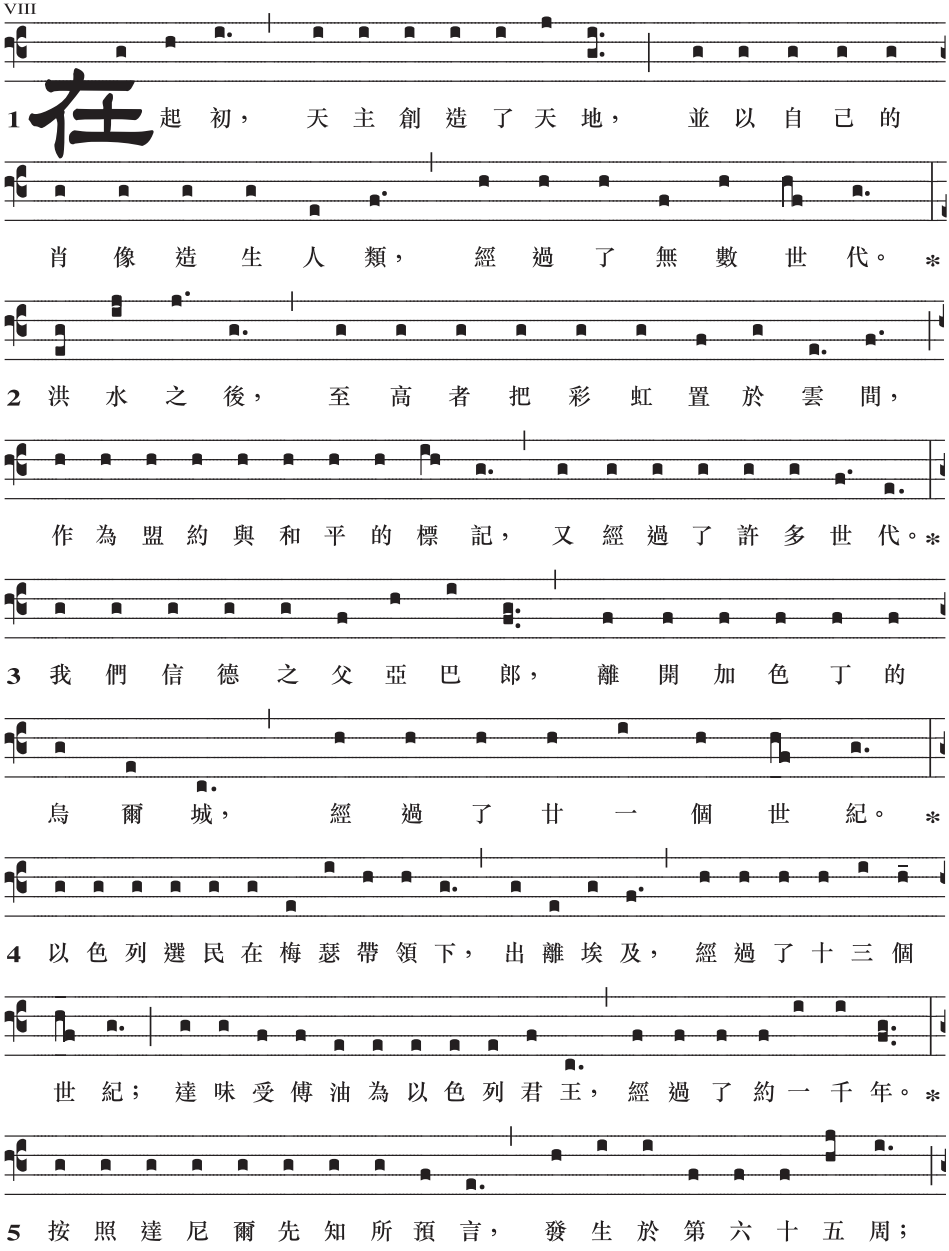
29日　星期二　聖誕慶期第五日 [白/金]、
聖多瑪斯・百克 (主教、殉道)(自由紀念)

30日　星期三　聖誕慶期第六日 [白/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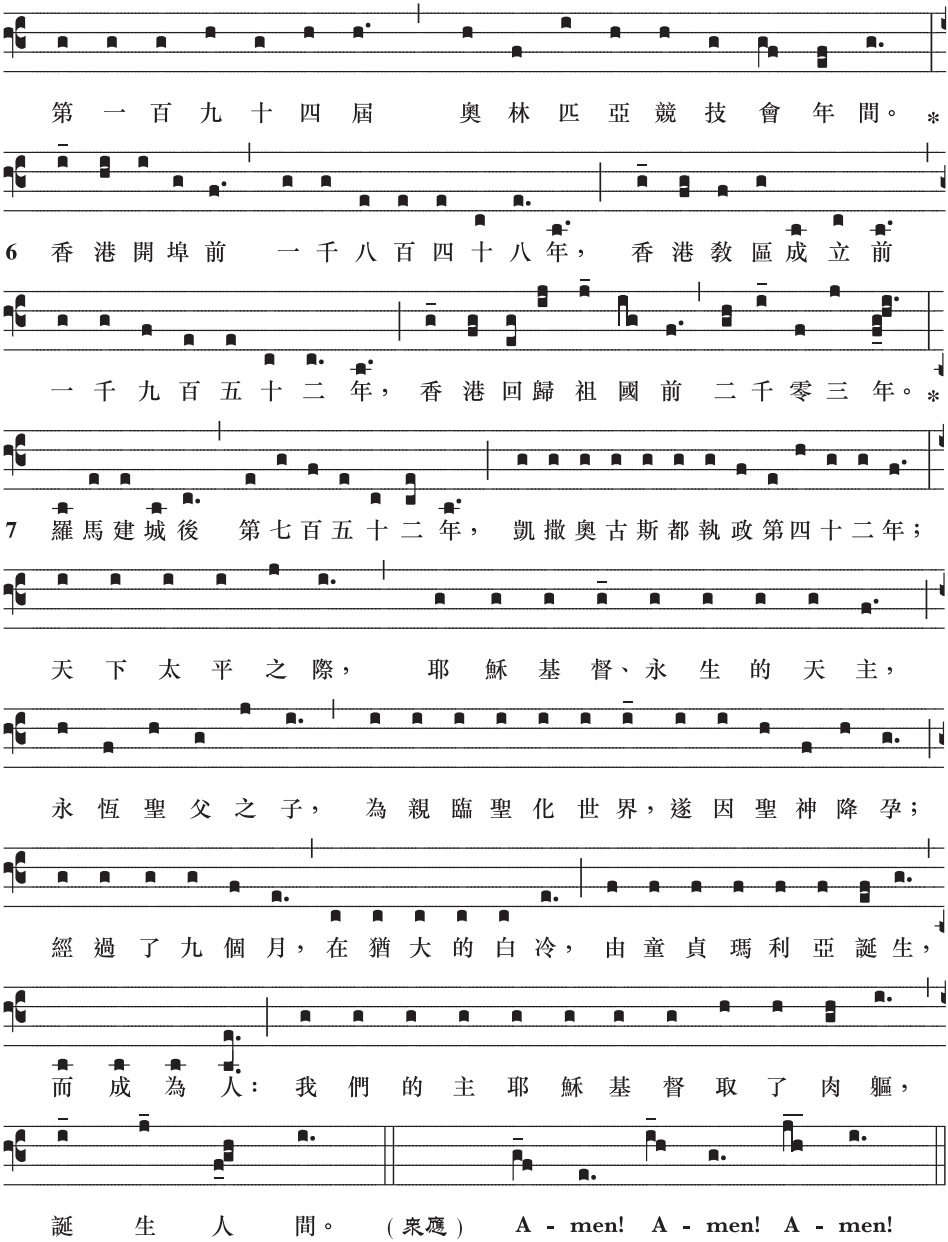
31日　星期四　聖誕慶期第七日 [白/金]、
聖西物斯德一世 (教宗)(自由紀念)

主基督降生人間的日曆

Cantus
VIII



© MMXIX 天主教香港教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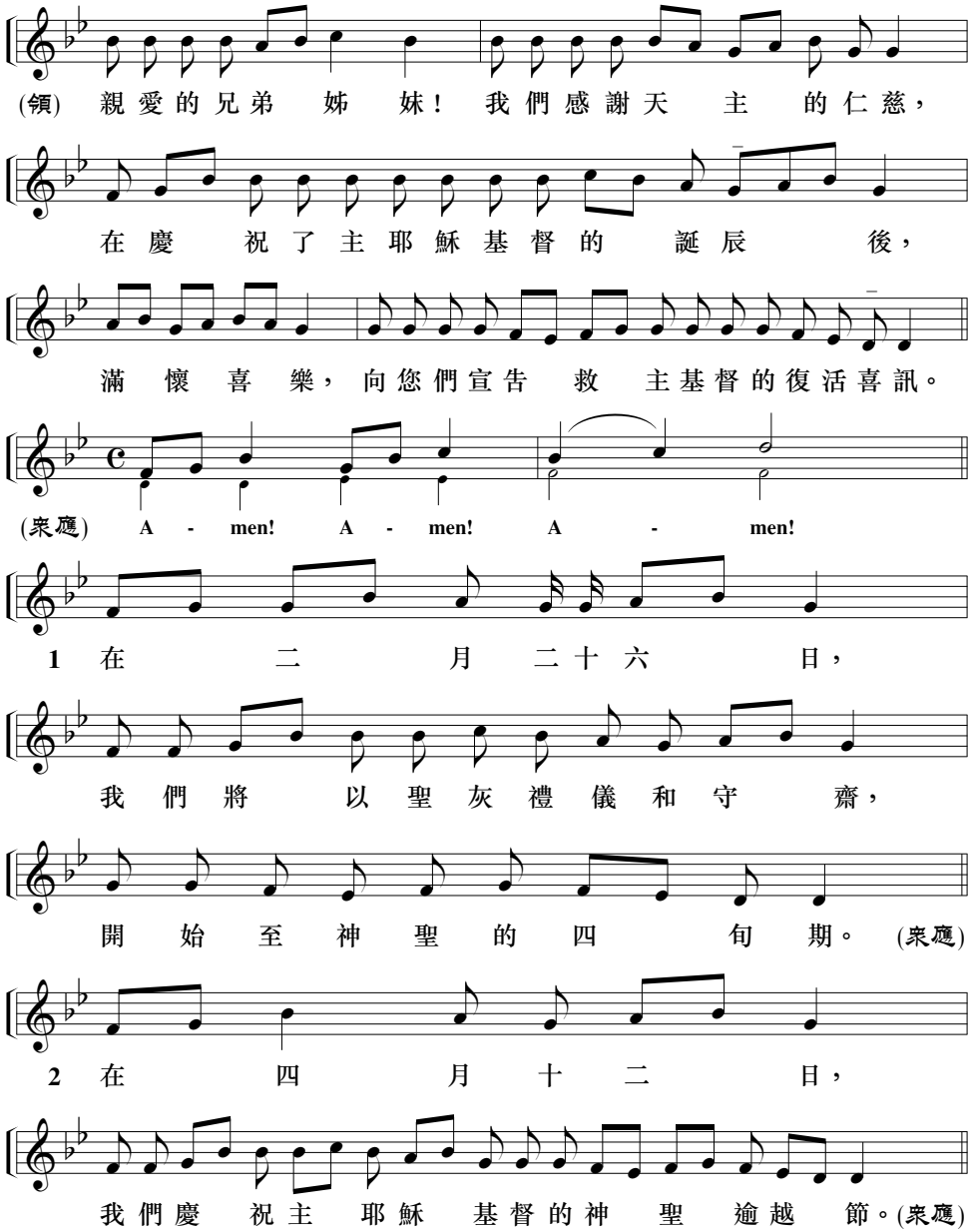


© MMXIX 天主教香港教區

領唱者如以分段詠唱，信眾可在✻處以 (眾應) 部份回應

宣告逾越節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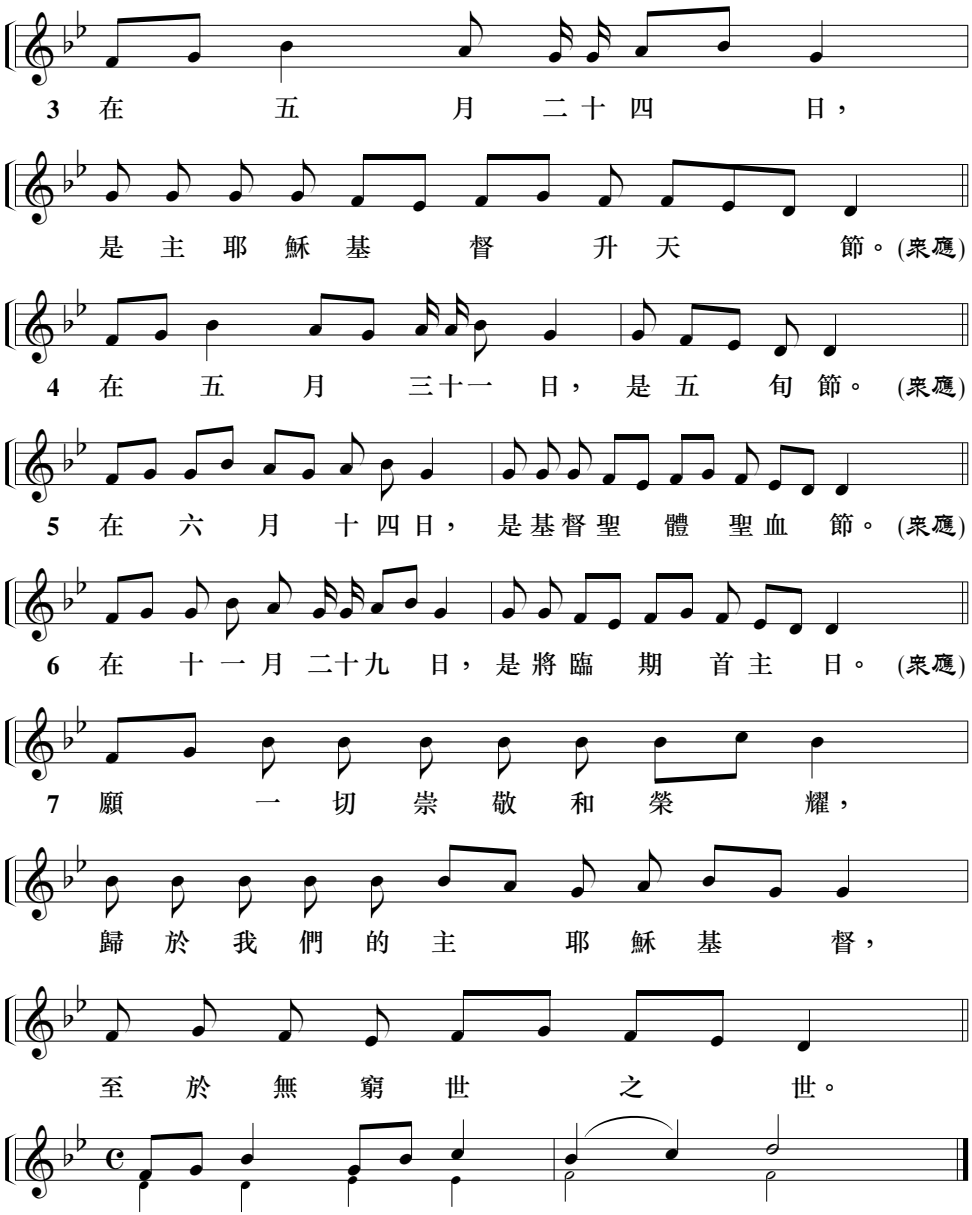
Cantillazione



按教會初期傳統，在主顯節宣讀福音後
執事或領唱員在讀經台上，宣布今年可移動節日的日期

© MMXIX 天主教香港教區（2019-2020 年適用）

詞：傳統逾越節慶期宣告文
曲：額我略曲調（第三調式）



按教會初期傳統，在主顯節宣讀福音後
執事或領唱員在讀經台上，宣布今年可移動節日的日期

© MMXIX 天主教香港教區（2019-2020 年適用）

詞：傳統逾越節慶期宣告文
曲：額我略曲調 (第三調式)

引用聖經書目簡字表

舊約

創..... 創世紀
出..... 出谷紀
肋..... 肋未紀
戶..... 戶籍紀
申..... 申命紀
蘇..... 若蘇厄書
民..... 民長紀
盧..... 盧德傳
撒上..... 撒慕爾紀上
撒下..... 撒慕爾紀下
列上..... 列王紀上
列下..... 列王紀下
編上..... 編年紀上
編下..... 編年紀下
厄上..... 厄斯德拉上
厄下..... 厄斯德拉下(乃赫米雅)
多..... 多俾亞傳
友..... 友弟德傳
艾..... 艾斯德爾傳
加上..... 瑪加伯上
加下..... 瑪加伯下
約..... 約伯傳
詠..... 聖詠集
箴..... 箴言
訓..... 訓道篇
歌..... 雅歌
智..... 智慧篇
德..... 德訓篇
依..... 依撒意亞
耶..... 耶肋米亞
哀..... 耶肋米亞哀歌
巴..... 巴路克
則..... 厄則克耳
達..... 達尼爾
歐..... 歐瑟亞
岳..... 岳厄爾
亞..... 亞毛斯

舊約

北..... 亞北底亞
納..... 約納
米..... 米該亞
鴻..... 納鴻
哈..... 哈巴谷
索..... 索福尼亞
蓋..... 哈蓋
匝..... 匝加利亞
拉..... 瑪拉基亞

新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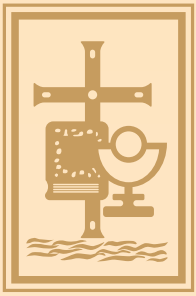
瑪..... 瑪竇福音
谷..... 馬爾谷福音
路..... 路加福音
若..... 若望福音
宗..... 宗徒大事錄
羅..... 羅馬書
格前..... 格林多前書
格後..... 格林多後書
迦..... 迦拉達書
弗..... 厄弗所書
斐..... 斐理伯書
哥..... 哥羅森書
得前..... 得撒洛尼前書
得後..... 得撒洛尼後書
弟前..... 弟茂德前書
弟後..... 弟茂德後書
鐸..... 弟鐸書
費..... 費肋孟書
希..... 希伯來書
雅..... 雅各伯書
伯前..... 伯多祿前書
伯後..... 伯多祿後書
若一..... 若望一書
若二..... 若望二書
若三..... 若望三書
猶..... 猶達書
默..... 默示錄

天主教羅馬禮禮儀日曆 2019-2020年（香港教區及澳門教區適用）

編　　印：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
電　　話：(852) 2522 7577
圖文傳真：(852) 2521 8034
電子郵箱：hkcdlc@catholic-dlc.org.hk
網　　址：http://catholic-dlc.org.hk
出版、發行：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辦事處
　　香港堅道十六號教區中心十樓
准　　印：香港教區宗座署理 湯漢樞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出版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ISBN 978-988-8224-22-7



ISBN 978-988-8224-22-7



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 編印